

标段编号： 2105-440399-04-01-485106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19日

附件1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	39.71万元	2020年9月15日/2020年11月7日	黎德道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汕尾市陆河县
2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新河路沿街）工程	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168.50万元	2020年9月22日/2021年1月7日	周雄	施工合同、验收报告	东莞市长安镇
3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霄边大街南沿街）工程	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88.50万元	2020年6月19日/2020年7月8日	周雄	施工合同	汕尾市陆河县
4	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河田镇布金村民委员会	64.23万元	2019年11月27日/2020年1月17日	黎德道	施工合同、验收报告	汕尾市陆河县

说明：提供投标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2项，超过2项的，按序取前2项。

1、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我中心组织的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经评标小组评定，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确认，同意贵公司中标。

特此通知。

中标单位：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中标金额：人民币叁拾玖万柒仟壹佰柒拾贰元肆角陆分
(¥397172.46)

请贵公司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日内与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签订合同。

河田镇农村三资交易管理中心

2020年9月15日

202009150201
合同编号: ZJLH202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0年9月15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

乙方（施工单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

工程内容：涉及到本工程项目的灯具采购、标准确定以及路面开挖、混凝土等，具体按照图纸施工。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9月16日

竣工日期：2020年11月0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叁拾玖万柒仟壹佰柒拾贰元肆角陆分

金额（小写）¥：397172.46 元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



部分。

五、工程结算：按图纸或甲方要求施工，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造价以实际工程量及现场签证，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有关文件规定，材料价格参照《汕尾市工程造价管理信息》陆河县城部分建筑材料当月的信息价为准进行结算，结出结算价。

六、工程验收：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由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如有需要，其他相关部门也可以参加进行。

七、付款方式：工程预付款按合同价 30%付给乙方，工程进度款按当月实际完成工程价款的 85%支付月进度款，支付至合同价款 85%，工程结算审定后，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合同订立地点：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

甲方：（公章）
负责人：李海强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公章）
负责人：合同专用章
或委托代理人：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发 包 人：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

承 包 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0 年 11 月 11 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类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0年9月16日
合同工期	50天	完工日期	2020年11月7日		
建设单位	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	验收日期		合同造价	397172.46 元
竣工验收单位	陆河县河田镇内洞村民委员会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项目名称	内洞村巷道太阳能庭院路灯建设项目				
竣工项目验收情况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意见:		意见:		意见:	
 负责人:  (单位盖章): 日期:		 负责人:  (单位盖章): 日期: 2020.11.11		 负责人:  (单位盖章): 日期: 2020.11.11	

2、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新河路沿街）工程

XB2020081334

202009220001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新河路 沿街）工程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新河路沿街）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新河路沿街）工程进行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经协商同意签订本工程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新河路沿街）工程

工程地点：霄边新河路沿街

1.2 承包范围

按招标图纸及招标文件所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本项目有如下变更或调整

1)、开挖回填原图设计有“局部可回填土”，现变更为“全部回填石屑”，不能回填其它材料，所有挖出来的废渣和泥土不能停留，即挖即清。

2)、本项目所有措施（含技术措施）费用在招标文件及图纸施工范围（变更除外）包干，不做任何调整。因施工场地复杂，开挖路段下有排水、供水、电缆、光纤等管线及化粪池等设施，请施工单位认真地考察，评估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原有技术措施及单列费用不足要增加额外技术措施及单列费用的风险。

3)、所有塑料材质的管道垫层不少于 15CM 素石屑（图纸有注明的除外）。

(2)、本工程含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工程实体项目内容及工程量（仅供参考请投标单位认真对施工图纸自行核算）：

1)本次招标仅含污水系统范围：污水微细管网施工时就近将原有的污水管（含化粪池出水口及合流管）接入污水系统。雨水改造（含平立管）不属于本次招标范围，由业主自行新建雨水立管接入原有的埋地合流管（或新建）排到原有的雨

水系统，原有的合流管切割驳接时需要露出地面靠墙不少于20CM，用管帽临时封口。

2)、本工程管道里程总长约 1078 米，规格为：DN200~DN400，材料为高密度聚乙烯 (HDPE) 缠绕增强 B 型结构壁管；管井管约 129 座，规格为：Φ 1000、400×400。

3)、立管（含平面连接管）改造约 2037 米，规格为：DN200，材料为 PVC 塑料管。

(3)、所有破除路面及恢复按照图纸大样施工，其余破坏，如绿化带、水沟、管网等均需原貌恢复。

(4)、完成本项目图纸及其他规定所必须的各项措施，必须做好安全保护措施。

(5)、所有原有污水管就近接入新建（旧）污水系统。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的工程部位及内容如下，乙方应按下列工程部位及内容包工包料组织施工。

(1) 本工程图纸、招标说明中指明的施工内容；

(2)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听从现场指挥，施工场地的余泥、杂物外运，施工单位自找场地堆放；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本工程建筑成品及周边环境所造成的破坏必须作原价赔偿或原貌恢复；

(4) 乙方必须使用国标合格产品，成品材料必须具有出厂合格证，所有材料必须按要求送检，不合格的材料严禁使用；

(5) 乙方所用的一切材料必须为优等品，进场前必须确认后才能使用，否则一切后果由施工方负责，如施工图中未注明之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所选材料等级为市场中上档次；

(6) 本工程施工安全由乙方负全责。

1.3 合同工期

(1) 按定标规定总工期 30（日历）天。

(2) 开工日期：2020 年 10 月 8 日；

(3) 竣工日期：2020 年 11 月 6 日；

1.4 质量标准：

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1.5 合同价款：

按工程中标价确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1685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捌万伍仟元整）。注：本工程乙方凭发票支取合同价款，税金由乙方支付。

(1)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按下列规定结算：按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计价下浮 36.207% 进行结算。

(2) 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 130000 元（大写：壹拾叁万元整）。

1.6 承包方式：

(1) 按中标价实行施工总承包。

(2) 按国家及地方规定由乙方支付的费用（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向有关部门支付。

(3) 招标工程除设计变更外，图纸及招标文件的工程内容的总价、单价均以中标价为准，一次包定，结算时不作调整。

1.7 注意事项：

(1) **工程签证：**所有工程签证必须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签证完毕，事后不补，签证必须要社区监事会签名确认才能作为结算依据，签证必须附能清晰描述签证内容（含丈量）的照片（细部、位置等）及图纸。

(2) **图纸约束：**施工图因设计深度原因细部大样不详部分以及专业设计交叉不详部分，严格按照现行有关国家标准图集及有关国家规范进行设计深化及施工，此类问题在招标前如果没有提出答疑，不作为设计变更的依据，单价及总价不做调整。

(3) **图量偏差：**工程量报价清单的工程量不仅为投标报价参考依据，亦作为结算的依据，一切按照施工图、招标说明、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内容及合同施工。如果施工图包含的内容在报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说明没有包含，施工单位需按施工图施工；报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说明有包含的内容，而在施工图中并没有包含的内容，施工单位需按报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说明施工。

(4) 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17.4 如乙方原因，造成工人因工资纠纷问题上访，甲方经上级主管部门认可后，可不经乙方同意，直接向工人发放经核准的工资金额，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并由甲方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除，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八条 合同解除

18.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用权合同无法履行；
- (2) 因一方违约（包括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18.3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9.1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或按规定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后生效。

19.2 除本合同第 14 条外，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二十条 合同份数

20.1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及霄边工程管理部各持一份。

发包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签订日期： 2020 年 9 月 22 日

霄边社区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 (新河路沿街)工程	工程地点	霄边新河路沿街
建设单位	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工期	2020年10月8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月7日
工程概况	管道里程总长约 3078 米, 规格为: DN200~DN400, 材料为高密度聚乙烯 (HDPE) 缠绕增强 B 型结构壁管; 管井管约 129 座, 规格为: $\Phi 1000$ 、 400×400 、立管 (含平面连接管) 改造约 6037 米, 规格为: DN200, 材料为PVC塑料管。		
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签名: 	监理单位	 签名: 
设计单位	 签名: 	施工单位	 签名: 

备注: 1、所有工程竣工验收时必须带上此表, 一式五份。
 2、验收时所有签证必须完整, 此表作为结算依据。
 3、如验收时未通过需要完整填写整改情况。

3、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霄边大街南沿街）工程

XB2020060722

202006190004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 （霄边大街南沿街）工程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霄边大街南沿街）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东莞市长安镇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霄边大街南沿街）工程进行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经协商同意签订本工程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霄边居民区、公建区污水改造（霄边大街南沿街）工程

工程地点：霄边大街南沿街

1.2 承包范围

按招标图纸及招标说明所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本项目有如下变更或调整：

1)、开挖回填原图设计有“局部可回填土”，现变更为“全部回填石屑”，不能回填其它材料，所有挖出来的废渣和泥土不能停留，即挖即清。

2)、本项目所有措施（含技术措施）费用包干，不做任何调整。因施工场地复杂，开挖路段下有排水、供水、电缆、光纤等管线及化粪池等设施，请施工单位真实地考察，评估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原有技术措施及单列费用不足要增加额外技术措施及单列费用的风险。

3)、所有塑料材质的管道垫层不少于 15CM 素石屑（图纸有注明的除外）。

(2)、本工程含但不限于以下主要工程实体项目内容及工程量（仅供参考请投标单位认真对施工图纸自行核算）：

1)、本次招标仅含污水系统范围：污水微细管网施工时就近将原有的污水管（含化粪池出水口及合流管）接入污水系统。雨水改造（含平立管）不属于本次招标范围，由业主自行新建雨水立管接入原有的埋地合流管（或新建）

排到原有的雨水系统，原有的合流管切割驳接时需要露出地面靠墙不少于 20CM，用管帽临时封口。

2)、本工程管道里程总长约 532 米，规格为：DN200、DN400，材料为高密度聚乙烯（HDPE）缠绕增强 B 型结构壁管；管井约 22 座，规格为：Φ1000；方形检查井约 65 座，规格为：400mm×400mm；

3)、污水连接管改造约 2061 米，规格为：DN200，材料为 PVC 塑料管；

(4)、所有破除路面及恢复按照图纸大样施工，其余破坏，如绿化带、水沟、管网等均需原貌恢复

(5)、完成本项目图纸及其他规定所必须的各项措施，必须做好安全保护措施；

(6)、所有原有雨、污水管就近接入新建（旧）雨、污水系统。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的工程部位及内容如下，乙方应按下列工程部位及内容包工包料组织施工。

(1) 本工程图纸、招标说明中指明的施工内容；

(2) 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听从现场指挥，施工场地的余泥、杂物外运，施工单位自找场地堆放；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本工程建筑成品及周边环境所造成的破坏必须作原价赔偿或原貌恢复；

(4) 乙方必须使用国标合格产品，成品材料必须具有出厂合格证，所有材料必须按要求送检，不合格的材料严禁使用；

(5) 乙方所用的一切材料必须为优等品，进场前必须确认后才能使用，否则一切后果由施工方负责，如施工图中未注明之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所选材料等级为市场中上档次；

(6) 本工程施工安全由乙方负全责。

1.3 合同工期

(1) 按定标规定总工期 20（日历）天。

(2) 开工日期：2020 年 6 月 19 日；

(3) 竣工日期：2020 年 7 月 8 日；

1.4 质量标准：

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1.5 合同价款：

按工程中标价确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885000 元（大写：捌拾捌万伍仟元整）。注：本工程乙方凭发票支取合同价款，税金由乙方支付。

(1)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按下列规定结算：按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计价下浮 50.37% 进行结算。

(2) 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 80000 元（大写：捌万元整）。

1.6 承包方式：

(1) 按中标价实行施工总承包。

(2) 按国家及地方规定由乙方支付的费用（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向有关部门支付。

(3) 招标工程除设计变更外，图纸及招标文件的工程内容的总价、单价均以中标价为准，一次包定，结算时不作调整。

1.7 注意事项：

(1) 工程签证：所有工程签证必须在事件发生后 7 天内签证完毕，事后不补，签证必须要社区监事会签名确认才能作为结算依据，签证必须附能清晰描述签证内容（含丈量）的照片（细部、位置等）及图纸。

(2) 图纸约束：施工图因设计深度原因细部大样不详部分以及专业设计交叉不详部分，严格按照现行有关国家标准图集及有关国家规范进行设计深化及施工，此类问题在招标前如果没有提出答疑，不作为设计变更的依据，单价及总价不做调整。

(3) 图量偏差：工程量报价清单的工程量不仅为投标报价参考依据，亦作为结算的依据，一切按照施工图、招标说明、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内容及合同施工。如果施工图包含的内容在报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说明没有包含，施工单位需按施工图施工；报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说明有包含的内容，而在施工图中并没有包含的内容，施工单位需按报价工程量清单及招标说明施工。如有变更，应按甲方出具变更图纸确认工程量，增加的相关费用按投标下浮

乙方负责，并由甲方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扣除，同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八条 合同解除

- 18.1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18.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用权合同无法履行；
 - (2) 因一方违约（包括因甲方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18.3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9.1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或按规定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后生效。

19.2 除本合同第 14 条外，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二十条 合同份数

20.1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效力，由甲乙双方及菁边工程管理部各持一份。

发包方：东莞市长安镇菁边社区居民委员会

承包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合同专用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签订日期： 2020 年 6 月 19 日

4、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201911270001
合同编号: ZJLH2019-SHFX007

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河田镇布金村民委员会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19年 11月 27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建设单位）：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民委员会

乙方（施工单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配合做好陆河县河田镇美丽乡村的建设，加快布金村新农村建设，改善全村人居环境，经理事会村民代表会议决定，村两委审核，镇政府审批，同意建设“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为确保工程质量和如期完成工程任务。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河田镇布金村

工程内容：清理水沟、清理房前屋后、旧房拆除、厕所提升、广场道路绿化、安装围栏等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7日

竣工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三、质量标准

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要求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偷工减料，以次充好，否则因此引起工程质量问题一概由乙方负责。甲方派出监管人员，对隐蔽工程及施工过程进行鉴证，按照执行国家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陆拾肆万贰仟叁佰肆拾叁元肆角贰分

金额（小写）¥：642343.42 元

五、工程结算：按图纸或甲方要求施工，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造价以实际工程量及现场签证，参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有关文件规定，材料价格参照《汕尾市工程造价管理信息》陆河县城部分建筑材料当月的信息价为准进行结算，结出结算价。

六、工程验收：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由甲乙双方进行验收，如有需要，其他相关部门也可以参加进行。

七、付款方式：工程预付款按合同价 30%付给乙方，工程进度款按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金额付给乙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结算后付清。

八、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11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河田镇布金村

甲方：(公章)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公章) 用章
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陆河分公司
开户行：陆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心城分社
账户：8002 0000 0136 30870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
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发 包 人：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民委员会

承 包 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0年 1 月 17 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类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黎德道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7日
合同工期	30天	完工日期	2020年 1月17日		
建设单位	河田镇布金村民委员会	验收日期		合同造价	642343.42
竣工验收单位					
承建项目名称	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竣工项目验收情况	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意见:			意见:		
负责人: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日期:			日期:	
意见:			意见:		
负责人: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日期:			日期:	

工程现场签证单

编号: 00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		
工程部位		布金村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及村容村貌提升		
签 证 原 因 和 内 容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1、 卫生间墙面块料拆除。	m2	80
		2、 卫生间地面块料拆除。	m2	24
		3、 卫生间块料墙面。	m2	80
		4、 卫生间块料楼地面。	m2	24
		5、 吊顶天棚。	m2	24
		6、 大便器。	组	4
		7、 洗脸盆。	组	1
		8、 32给水管。	m	15
		9、 75排水管。	m	15
		10、 地漏。	个	1
		11、 配管。	m	15
		12、 配线。	m	15
		13、 吸顶灯。	套	1
		14、 座灯头。	套	4
		15、 接线盒。	个	1
		16、 照明开关。	个	1
		17、 厕所门。	m2	6.72
		18、 机械整体拆除 民用建筑 三层以内。	m2	1828
		19、 渠道人工挖淤泥、流砂。	m3	168
		20、 村内屋前屋后人工清理垃圾。	m2	9600
	21、 整理绿化用地。	m2	2000	

22、	回填方（外购）。	m3	400
23、	平整场地。	m2	200
24、	香樟树种植。	株	42
25、	秋枫树种植。	株	150
26、	抹灰面油漆。	m2	3099
27、	金属网栏。	m	1369
28、	木栅栏。	m	212
29、	木瓜树种植。	株	300
30、	铁制围栏。	m	75
	以下空白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陆河县河田镇布金村民委员会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2 履约评价

说明：提供近3年（截标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或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108府房屋装修工程	优良	2023年7月20日
2	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	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野生动物笼舍提升项目	优良	2024年2月1日
3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优良	2025年1月11日
4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科技城办公室装修工程	优良	2025年4月15日
5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优良	2025年11月15日

1、108府房屋装修工程

附件1: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2年8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1号振和大厦3层			
法定代表人	彭志迪	电话	0755-88378666	项目负责人	刘俊杰	电话	18303618114
工程名称	108府房屋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C1、C2、DD户型)装修工程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材料采购(甲供料除外)、材料加工制作、现场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垃圾清运,整体卫生保洁等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滨海大厦T1栋		工程合同价	1743.0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3月31日	合同工期	243(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8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6月30日	实际工期	333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工程进度			7.3	90.40		
2	管理人员在岗履职考核			9			
3	质量控制			9.80			
4	总承包管理			8			
5	整改考核			10.00			
6	资料考核			9.20			
7	安全管理			37.80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 7 月 20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 7 月 20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202207250001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MZXZT-20220727

工程名称: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发包单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07.27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K62RX7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25236

甲方因工程建设需要，经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施工 108 府房屋装修 工程。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108 府室内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滨海大厦 T1 栋。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 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合同等甲方要求的工作范围。

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工作范围包括：（ C1、C2、DD 户型）装修工程范围（具体范围见合同附件），包含但不限于材料采购（甲供料除外）、材料加工制作、检验检测、产品运输、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垃圾清运，整体卫生保洁、施工用水电费并包括因精装修验收引起的整改、返工、维修和更换、保修和乙方在有形市场缴纳的一切费用（如综合服务费、建筑监督安全管理费、滨海大厦 T1 栋物业管理公司有关隐性费用（如有））等为履行本合同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 施工界面的划分：

所属范围	权责	材料列表	备注
------	----	------	----

创意展示空间	甲供材料	1、瓷砖、 2、灯具、 3、马桶及水箱、 4、龙头及面盆、 5、小五金（毛巾架、厨房龙头及水槽等）、淋浴花洒、浴霸、排气扇 6、开关面板、 7、可视对讲设备、 8、石材	按照工期要求时间供货，乙方负责收货、卸货、保管及安装。
创意展示空间	甲分包	1、收纳柜（橱柜、玄关柜、浴室柜、衣柜） 2、智能门锁、 3、入户门（含智能锁安装）、 4、厨房电器。 5、木地板 6、不锈钢 7、木饰面 8、硬包 9、空调、新风、排风 10、消防 11、智能化 12、户内门及门套、推拉门 13、淋浴隔断	在工期要求时间内制作安装完成，施工单位整体协调，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成品保护均由装修单位（乙方）负责。
创意展示空间	装修单位施工	除甲供材及甲分包外其他所有材料	按照工期要求时间完成

三、工期

1. 总工期： 243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2年8月1日开工，完工日期2023年3月3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书面开工指令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变更开工日期，乙方不得因此而向甲方主张任何索赔。

2. 乙方必须保证在甲方所要求的竣工时间（甲方顺延开工日期的，竣工日期相应顺延）之前完成合同内对应工程量，并通过甲方验收及小业主验收。每延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该违约金直接在工程款中抵扣如延迟交付达到30个自然日，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清场结算，相关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工程款不足抵扣的，甲方有权追偿。

3. 乙方应根据甲方总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配合甲方的进度；

4. 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 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 (1) 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 (2) 甲方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 (3)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若发生上述原因, 未经甲方签证确认, 乙方工期不顺延。

5. 本工程工期除按照本条第 4 款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 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但因甲方不能按时供货的除外; 甲分包责任归于乙方及甲分包;
- (2) 暴风、暴雨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造成项目停工;

6. 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 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费、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7. 在施工交叉配合时由于配合方, 如甲分包单位未及时到场配合所引起的关键线路工期延误不由乙方负责。

四、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本工程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 以下标准或规范如有最新版本, 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2. 本工程技术要求: 本工程按国家《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2001) 及相关规范要求施工。

3. 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9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及其他最新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和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

4. 本工程采用的所有建筑材料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乙方需提交由本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检测中心出具的符合合格标准的检测报告。

5. 环保条款: 甲方有权要求进行室内环保检测, 若检测结果须符合现行国家制定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则检测费用由甲方负责; 若检测结果不符合要求的,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且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至完全符合要求为止, 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 总价包干合同, 合同总价人民币 17,43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壹仟柒佰肆拾叁万元整)以合同附件《预算清单》 单价及施工截止日完成工程量为准按实决算。若乙方中途被清场, 按工程量总价九折结算(含 9%税费);

乙方承包的每个户型必须进行 BIM 图纸深化，甲方另行支付费用，每个户型增加伍仟元（¥5000），计入第一笔进度款支付。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明确工程的复杂程度、建筑属性、现场状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该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

(1) 人工费、设备费、材料及辅材费、运输及装卸费、安装及调试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保修费、采保费、甲供材料管理费等所有费用；

(2) 乙方所有施工开支，如施工人员的工资、住、食、交通费、加班、补助、工具及损耗、水电管理、因现场不利因素造成的误（窝）工费用、工商税收费用、施工报建有关的一切费用；乙方办妥施工需要的相关手续及验收合格审批所需费用；

(3) 为完成本工程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风险费、现行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4) 乙方施工使用设施（包括工棚、材料仓库、施工用水用电、生活用水用电、施工用临时道路等所有设施）费用。临时水电总包单位提供水电接驳点，该笔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5) 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必须实施的安全文明生产措施费用；

(6) 乙方在夜间或国家规定的节假日进行工程施工的所有费用；

(7) 乙方负责采购的各种建筑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测费用；

(8) 当地政府规定的如施工环保、建筑垃圾处理等各类强制性措施费用；

(9) 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各项费用。

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明确工程的复杂程度、现场状况等，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 本合同的工程价款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1) 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2) 税率增减变动的；

(3) 本工程施工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4) 其他可能会引起价格变动的因素。

六、履约保证金

为了保证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承诺的履约义务能得到切实的履行，乙方愿意按本合同约定

向甲方提供不可撤销、见索即付履约保证函。

1、 保证金额：

(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20%，且由国有银行开具的履约保函，金额：
¥3,486,000（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捌万陆仟元整）

2、 保证范围：为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因乙方原因不能按约定竣工日期竣工、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时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的损失，以及本合同第九条、第十三条约定的乙方违约情况；

3、 保证方式为履约保证函可无条件并不可撤销地等额抵消乙方因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

4、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保证期满乙方如约履行本合同的，由甲方通知银行直接撤销履约保证函（无息）。

5、 乙方必须于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提供《履约保函》，否则此合同无效。

七、付款方式与工程结算

(一) 付款方式：

1. 本工程设预付款：本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预付款，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函后 10 天内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2. 进度款：

(1) 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按实际已完成的实物合格工程量向发包人上报工程进度月报表（完成工程量必须经发包人驻工地代表验收签证方为有效），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产值审核及支付相应顺延至下一个月。

(2) 发包人接到报表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出具验收合格单后，于次月 5 日前完成工程进度款审核并确定当月应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并于确定后 20 个日历天内支付至承包人。其支付比例为累计完成工程进度的 70%，各种对承包人的违约金、罚款、罚金、合同约定的扣款及承包人应当承担的损失，在当期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同时按比例扣回甲方支付的预付款。如因甲方原因延迟支付工程进度款，按银行利息日息记取。（年化利率 10%）

(3) 本工程施工内容全部完工，并经甲方或甲方委派的监理单位初步验收通过后 30 天内支付至完工产值的 85%。

(4) 本工程经双方结算后，在移交给购买甲方物业的小业主，经小业主签字确认后，支付至完工产值的 97%。

的
价
约
单
付
单、
不
方
情
方
功
重
一
求
价
系
向
元/
款
款
方

遗留在施工现场的设施设备折价处理，并优先受偿。

18.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所有违约金、逾期撤离场地使用费等费用，甲方均有权直接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19. 本合同乙方以银行保函交付保证金，乙方违约时，甲方可直接要求银行无条件向甲方支付；银行未支付或包含过期的，甲方向乙方追偿。追偿时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担保等所有合理支出由乙方承担。

十四、不可抗力

1. 在本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形的发生（如战争、地震等），导致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损失，需免责方须立即用电话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十天内以书面方式将不可抗力情形详细情况及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给对方，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违约责任。

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相关仲裁费或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及其他一方为解决争议而支出的必要的与仲裁相关的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或依据责任划分按比例承担。

十六、其他

1. 长期合作约定：乙方如严格履行合同，诚实信用，配合情况良好并为甲方提供了高质量、高效率的工作成果，甲方将与其长期合作；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要求及出现不诚信的行为，甲方将永久不与其合作。

2. 双方应保证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首页载明的通讯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4.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提供履约保证后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涉及的，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十七、专用补充约定（若本条约定内容与以上条款内容相冲突的，以本条约定的内容为准）

十八、合同附件

- 附件 1. 保密协议
- 附件 2. 履约保函
- 附件 3. 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4. 施工图纸（电子文件）
- 附件 5. 投标报价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 附件 6. 工程管理及技术要求

该等附件属于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签章）

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乙 方：（签章）

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2、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野生动物笼舍提升项目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野生动物笼舍提升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进度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得分	较差、差理由说明
	人员到位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8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进度控制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履约质量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配合与服务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整体评价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8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评价总得分			
		93			
业主 签字:			 业主盖章		
日期:	2024年2月1日				

202312050001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野生动物笼舍提升项目



甲方：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
电话：020-82982934
传真：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渔西路 139 号

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755-88378666
传真：0755-88309222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与新园路交汇处智安居建材家居广场 C3-3

项目名称：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野生动物笼舍提升项目
采购编号：

根据广东省野生动物监测救护中心野生动物笼舍提升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1、中标下浮率：2.02%；

2、合同拟定金额为(大写)：柒佰捌拾捌万贰仟肆佰玖拾壹元整(¥ 7882491元)人民币。此价格为含税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工作的人工费、材料和设备费、辅助材料费、运费、制作费、安装费、施工机械费、措施费、预算包干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和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果乙方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或在管理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乙方负责。

3、合同拟定金额为暂定合同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待施工图确认及预算价审核完成后，根据审定的项目预算价通过补充协议的方式调整合同价。

4、本项目由甲方委托的设计公司出具的最终设计方案及服务清单(含预算价)，服务清单(含预算价)根据广东省造价相关规定及其配套定额、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信息、设备及服务市场询价结果等进行编制。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根据服务清单(含预算价)、实际服务工作事项等进行核价，乙方及甲方对审核成果进行双方确认，最终支付金额=最终确定的结算评审金额*(1-中标下浮率)。

二、服务内容

1、**笼舍内舍环境野化改造。**为不同种类的动物笼舍营造相应的野外环境，包括场地改造，种植相应植被，设计营造水体环境、遮蔽、栖息居住躲避场所等。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新增笼舍及生境营造：结合园区内现有空间，打造满足野生动物生长需求的野化笼舍。以两种动物笼舍模块(5*10M及10*10M)为基础，打造共450平方米新增笼舍，笼舍以钢结构为基础，结合穿山甲及穿山甲伴生动物的生长环境，在外部以金属网、玻璃、铝板为主要材料；笼舍内结合沙石、碎石、地被、水系、配景等元素打造自然生长的野生环境。

主要包含以下材料：

- 1) 金属网：钢丝绳直径：≥2.0mm；编织网网孔：≥51mm×51mm
- 2) 玻璃品种、厚度：≥9MM 钢化玻璃
- 3) 铝板：铝单板厚度≥3.0mm 单面粉末喷涂
- 4) 沙石：面层：≥300 厚中砂

5) 其余设备、材料及安装

(2) 笼舍优化

- 1) 乌龟房优化：对现状乌龟房进行空间优化。
- 2) 穿山甲房空间提升：对现状穿山甲房进行空间提升。
- 3) 野生救护中心提升：主要针对场地内其余救护中心空间进行升级。

2、笼舍智能化管理设施。笼舍增加控温控湿控光装置和红外监控设备，有利于养护动物及监测动物，为科研提供准确数据。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新增笼舍智能化设施

1) 智能笼舍管理系统：将笼舍安全相关的数据进行汇总分析，为动物园的管理者提供数据源，探索动物园安全防范以及管理模式的革新。

2) 综合安防系统：出入口的人流监控，安防事件分析，监测消防车辆占道、人群非法聚集、危险区域/周界入侵、黑名单人员等事件、发现异常自动抓拍并主动上报通知，视频及门禁系统实时照片比对，发现可疑人员自动抓拍上报告警提示，并生成活动轨迹，快速追踪定位。

3) 视频监控系统：在笼舍各出入口、各层通道交叉口处、楼梯间、电梯厅、电梯轿厢、周界、停车场等重要区域和部位建立视频安防监控系统，进行全方位、多角度无死角的监视控制管理。

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① 全彩摄像机（枪机）

A. 筒型网络摄像机，最高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25 \text{ fps}$ ，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B. 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C.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D. 内置 1 个内置麦克风

E. 支持柔光灯补光，照射距离最远 $\geq 30 \text{ m}$

F. 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② 全彩摄像机（半球）

A. 海螺型网络摄像机，采用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F1.0 超大光圈镜头，最高分辨率 ≥ 400 万像素，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25 fps 实时图像，可提供清晰与流畅的视频流输入

B. 支持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内置麦克风

C. 支持 2 种 Smart 侦测：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D. 适用于室内光线较暗或无光照环境且要求高清画质的场所，适合逆光环境

E. 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

F. 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G. 支持柔光灯补光，照射距离最远 $\geq 30 \text{ m}$

H. 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③ 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4) 室内温湿度控制系统：可根据笼舍内的温湿度、土壤水分、土壤温度等传感器采集到的信息，接到上位计算机上进行显示，报警，查询。监控中心将收到的采样数据以表格形式显示和存储，然后将其与设定的报警值相比较，若实测值超出设定范围，则通过屏幕显示报警或语音报警，并打印记录。

5) 电子巡更系统：采用离线式电子巡查方式，系统由信息钮、巡更棒、传输器和管理工作站等组成。

主要包含：

① 电子巡更工作站（巡更管理机）

- ② 入侵探测设备（巡更棒）
- ③ 入侵探测设备（信息组）
- ④ 其他设备、线材及安装

6) 电网安全系统：安装脉冲电网实现动物隔离及防止动物出逃，同时运用互联网+安防系统的融合，应用系统开发解决远程控制管理问题

主要包含：

- ① 报警主机
- ② 声光报警器
- ③ 其他设备、线材及安装

7) 动物活动入侵报警系统：以笼舍门的控制逻辑规则为依据，对不符合开门规则的行为予以限制，从而防止饲养员违规和失误操作。系统在每个笼舍门上安装门禁控制装置，并将多个笼舍门组成逻辑关系，实时采集所有门的状态，实现门禁控制，防止饲养员误操作、对违反规则的非法操作进行报警，预置紧急开关、语音报警功能；饲养员进笼舍前看视频监控和笼舍门锁系统情况，再人工巡视现场情况，确认安全和可靠后方可正常进入笼舍工作。

8) 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2) 园区智能化改造

1) 园区无线 WIFI 升级

主要包含：

① 全向室外 AP:支持双射频 2.4GHz(2x2) + 5GHz (2x2) 同时工作，其中 2.4GHz 频段最大速率 575Mbps，5GHz 频段最大速率 2.4Gbps，整机速率可达 2.975Gbps

② 定向室外 AP:支持双射频 2.4GHz(2x2) + 5GHz (2x2) 同时工作，其中 2.4GHz 频段最大速率 575Mbps，5GHz 频段最大速率 2.4Gbps，整机速率可达 2.975Gbps

③ 室内 AP:支持双射频 2.4GHz(2x2) + 5GHz (2x2) 同时工作，其中 2.4GHz 频段最大速率 575Mbps，5GHz 频段最大速率 2.4Gbps，整机速率可达 2.975Gbps

④ 千兆交换机:≥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PoE+,交流供电；交换容量 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 27/102Mpps，POE 功率 124W，无风扇静音款

⑤ POE 电源适配器：企业 AP 通用千兆以太网供电模块 2*RJ45

⑥ 光模块（千兆）：光模块-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⑦ 光模块（万兆）：光模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⑧ 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2) 园区外围监控升级

主要包含：

① 全彩摄像机（枪机）

A.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F1.0 超大光圈镜头，可提供清晰的视频流输入

B.最高分辨率≥1920 × 108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C.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支持 Smart265/264 编码，可根据场景情况自适应调整码率分配，有效节省存储成本

D.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E.支持柔光灯补光，照射距离最远≥30 m

F.内置 1 个内置麦克风

G.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② 全彩摄像机（球机）

- A.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采用高效补光阵列,低功耗,红外补光 $\geq 100\text{m}$
- B.支持切换为人脸抓拍模式,最大同时抓拍5张人脸内置加热玻璃,有效除雾
- C.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 D.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6, AGCON);黑白:0.001Lux@(F1.6, AGCON);宽动态:120 dB 超宽动态
- E.焦距:4.8~110.4 mm, 23 倍光学变倍视场角:55°~2.7°(广角~望远)红外照射距离:100 m 水平范围:360°
- F.垂直范围:-15°~90°(自动翻转)
- G.水平速度:水平键控速度:0.1°~80°/s, 速度可设;水平预置点速度:80°/s 垂直速度:垂直键控速度:0.1°~80°/s, 速度可设;垂直预置点速度:80°/s
- H.主码流帧率分辨率:50 Hz:25 fps(2560x1440);60 Hz:30fps(2560x1440)视频压缩标准:H.265, H.264, MJPEG 网络存储:NAS(NFS, SMB/CIFS)支持互联网通信协议接入报警 1 进 1 出
- I.网络接口:RT45 网口, 自适应 10 M/100 M 网络数据
- J.SD 卡扩展:支持 MicroSD(即 TF 卡)/MicroSDHC/MicroSDXC 卡, 最大支持 256GB
- 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入 音频输出:1 路音频输出
- K.供电方式:DC:12 V, PoE+(802.3at)电源接口类型:两线式
- L.电流及功耗:最大功耗:24 W(其中除雾加热 1.6W, 补光灯 9 W)工作温湿度:-30 °C~65°C, 湿度小于 90%恢复出厂设置:支持除雾:加热玻璃除雾
- M.防护:IP66
- ③ 显示终端
主机:不低于 13 代 i5 16G
显卡:不低于 3060ti
内存: $\geq 512\text{G}$
显示屏幕: ≥ 27 英寸 2K IPS 广视角 106%NTSC 广色域 Q2790PQ
- ④ 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 3) 笼舍监控升级
主要包含:
1.室内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0, AGCON), 0 Lux with Light, 宽动态:120 dB;
2.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 4) 动物医院与停车场监控升级
主要包含:
① 全彩摄像机(枪机)
A.筒型网络摄像机最高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25 fps, 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B.智能侦测: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
C.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120 dB 宽动态适应不同监控环境
D.内置 1 个内置麦克风
E.支持柔光灯补光,照射距离最远 $\geq 30\text{ m}$
F.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② 全彩摄像机(半球)
A.海螺型网络摄像机,采用全彩级高灵敏度传感器,F1.0 超大光圈镜头,最高分辨率 ≥ 400 万像素,并在此分辨率下可输出 25 fps 实时图像,可提供清晰与流畅

的视频流输入

- B.支持 1 个 RJ45 10 M/100 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 个内置麦克风
- C.支持 2 种 Smart 侦测: 越界侦测, 区域入侵侦测
- D.适用于室内光线较暗或无光照环境且要求高清画质的场所, 适合逆光环境
- E.支持背光补偿, 强光抑制, 3D 数字降噪, 120 dB 宽动态, 适应不同环境
- F.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 G.支持柔光灯补光, 照射距离最远 ≥ 30 m
- H.符合 IP66 防尘防水设计

③ 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5) 视频监控汇聚联网

主要包含:

① 千兆交换机

- A.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千兆 SFP,PoE+,交流供电
- B.交换容量 336Gbps/3.36Tbps, 包转发率 27/102Mpps, POE 功率 124W, 无

风扇静音款

② 光模块 (千兆): 光模块-单模模块(1310nm,10km,LC)

③ 光收发器

- A.千兆单模单纤收发器
- B.3km|单网口|千兆端口|自带电源包装内自带适配器。
- C.即插即用, 快速转发: 光纤收发器只需要插入即可, 无需任何配置, 高速

无损传输数据 ≥ 3 km;

- D.超强防雷: 6 kV 防雷设计
- E.波分复用, 单纤数据转发, 可节约一半布线成本;
- F.外壳工业级全金属设计, 坚固耐用, 散热能力强。

④ 其余设备、线材及安装

6) 中心机房升级改造: 中心机房改造整理

7) 数据分析服务

① 红外相机物种遴选服务

A.对红外相机拍摄图片或视频进行有无动物筛选归档服务: 对每批次外业回收采集的红外相机拍摄到的图片和视频进行有无动物的初步分类后进行归档, 减轻人工分类或机器分类的工作量。

B.对红外相机抓拍图片或视频所拍摄动物进行识别归档服务: 针对有动物的红外相机图片或视频进行人工智能自动分类, 并在图像或视频中标示出动物的种类和数量。

C.根据动物种类、拍摄时间段、关联红外相机, 有无动物、导入批次等条件对影像资料进行汇总、统计、导出服务;

D.自动生成红外相机动物遴选报告服务: 根据物种识别的结果和监测区域规划的网格和样点信息, 生成红外相机监测成果报告并支持导出。

E.动物地理空间分布可视化分析服务: 对动物分类后的结果结合地理空间信息工具, 挖掘动物地理空间分布规律, 形成动物区域分布热力图、点位图、动态图等图表。

F.动物时间分布可视化分析服务: 根据红外相机抓拍的图片的时间条件, 分析动物出现的时间规律, 可以按年、月等条件生成折线图、时间轴等图表。

② 动物救护笼舍监测服务

- A.笼舍被救护动物信息管理服务: 记录笼舍被救护动物的种类和数量信息。
- B.笼舍救护动物实时高清视频监测服务: 提供高清视频查看工具对笼舍中的动

物进行实时监测。

C. 笼舍救护动物监测历史视频查询回放服务：提供录像回放工具查看笼舍动物的历史视频。

D. 笼舍位置分布可视化服务：以平面图的方式展示动物救助笼舍在救护中心的位置、大小的信息。

③ 穿山甲救护管理服务

A. 穿山甲救护信息管理服务：对穿山甲救护情况信息进行管理

B. 穿山甲饲养系统集成服务：

C. 救护动物档案管理数字录入集成服务

D. 罚没制品及标本管理数字录入集成服务

E. 卫星跟踪物种集成服务

④ 动物检测影像实时移动管理服务

A. 红外相机安装点位，安装轨迹，安装环境登记服务：提供移动式的工具记录红外相机的安装点位和安装时经过的轨迹记录，提供安装环境周边影像记录归档服务。

B. 红外相机实时抓拍图片、视频推送服务：提供移动式工具接收红外相机实进抓拍的影像并展示对应的图片或视频。

C. 红外相机实时抓拍图片、视频汇总查看服务：移动式工具可以支持对抓拍后的动物影像按时间或红外相机标示进行汇总查看。

D. 红外相机物种动态识别服务：移动式工具结合远程动物识别工具，通过人工选择图片进行动物种类实时动态识别

⑤ 专家复查信息管理服务

A. 待复查动物图片汇总查看服务：支持按时间、批次、红外相机、动物名称等条件成批分页展示图片，方便复查人员快速查看。

B. 批量快速复核物种图片服务：可以通过多选、跳选等多种方式快速定位同一动物图片并进行统一标示动物种类信息。

C. 物种数量和行为信息补充服务：提供输入工具方便复查人员补充动物在影像中的行为信息和数量信息，可以支持同一影像多种动物分类和行为补充录入。

D. 物种生境信息补充服务：提供输入工具方便复查人员补充动物在影像中生境信息和气象信息的补充录入

⑥ 救护穿山甲个体识别服务

A. 建立已救护穿山甲个体全身甲片图像库

B. 根据穿山甲个体甲片图像库提取穿山甲个体特征，形成穿山甲个体识别档案库

C. 提供工具识别穿山甲个体是否已存在穿山甲个体识别档案库中

D. 提供工具对未知穿山甲个体进行图像和文字信息，进行记录和查询

8) 标本馆智能化升级

主要包含：

1. 空间优化 30 平方米，主要包含空间环境提升、电路、专业灯光、开关、强弱电布线、配电箱等

2. 展柜及展板改造，定制展柜，定制室内科普展板

3. 智能化展示策划，包含标本室文案大纲等内容

3、山泉水引流。引流山泉水进入鳄鱼池和动物笼舍，完善给排水系统。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生态湿地（一期）（水系统）

1) 铺设管网，完善生态湿地给排水系统。

2)该区域包含 500 厚的水泥打拆面积 4400.61 m²及 20 公里垃圾外运。

4、**鳄鱼池野化营造。**使用块石、土壤、砾石、细沙等自然材料优化鳄鱼池，包括池壁和池底，营造鳄鱼生长的自然环境。池壁增加灌木、地被，池底种植水生植物，池顶增加乔木。涉及面积 1200 平方米。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生态湿地（一期）（池塘）

遵循因地制宜原则，以卵石、砂石为基底，打造草坡入水生态驳岸，与多层次具有一定景观效果的滨水生态植物相结合，构成弹性滨水湿地；驳岸搭配置石，为两爬类动物提供日晒休憩又与主园路相隔空间，为保育两爬类动物提供适宜的生存环境，以恢复湿地的生态系统与功能；同时，结合两爬动物观察小平台，提供科普节点，布置科普设施，铺设连通给排水管网，形成湿地探秘空间。同时满足基础景观照明和监控安全需求。

(2)边坡维护（生态湿地侧）

采用挡土墙+放坡+格构+锚杆+截排水系统+绿化。对坡脚现状挡土墙进行拆除，新建钢筋混凝土挡墙，挡墙之上的山体采用分级放坡，坡面采用格构梁+锚杆的方式进行支护锚固，边坡顶部设置截水沟，支护平台、坡脚设置排水沟，坡体内设置跌水沟，通过综合截排水措施将支护范围内的降水汇集到坡脚再排入市政排水系统。格构梁内采用喷混植生工艺进行绿化。

5、在服务期内，乙方需做好相关工作的跟进（如污泥、垃圾清运）和设备维保服务等，甲方仅提供水电接驳口。

6、完成甲方针对笼舍扩容项目提出的其它服务项目。

7、服务内容详情见附施工图纸和预算清单。

三、服务要求

1、乙方须具备一定的园林绿化养护、种植、设计及园林建筑制作等能力，并在市场具有一定质量和信誉保证，以满足甲方服务要求，同时达到后期绿化及构筑物与动物救护中心周边景观效果良好和协调一致。

2、笼舍扩容使用的各种材料，均须按甲方要求的规格和数量进行选择及准备，根据项目进度做好材料进场计划。

3、甲方有权参与材料的选择。

4、乙方应指定专人送货，保证稳定性，送货至甲方指定地址的服务。

5、因乙方配送错误引致的损失由乙方自负。

6、乙方在进行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遵循国家相关通用标准和行业规范；实施成果与通过审批的设计成果图纸保持一致。遵循相关防火、环保要求与甲方要求的内容进行。乙方必须负责布展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处理及相关费用。

7、本项目涉及的材料、设备等，其规格及质量均应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规范及要求，并能满足甲方的要求。硬件设备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8、由乙方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9、因产品的质量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甲方与乙方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广东省质检部门与广州市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广东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0、实施要求

1) 本项目设计方案需按程序报审，服务过程中，若由于本项目设计方案送审

过程中导致设计方案及服务事项发生调整的，乙方必须按照调整后的内容实施。

2) 设计效果图

本项目甲方聘请专业设计公司对项目进行前期规划和设计，出具详细的设计方案及服务清单（含预算价），乙方必须按甲方最终确认的设计方案及服务清单（含预算价）进行实施。

3) 乙方应严格按照确认后的设计方案和服务清单（含预算价）提供服务，过程中不得随意更改项目服务内容，必须更改的需报甲方或项目管理单位确认。

11、项目现场条件

1) 作业范围的具体位置及可交付乙方作业安排使用的范围见图纸；

2) 服务过程中涉及用水、用电由甲方提供接驳点；

3) 服务范围道路可通行车辆，供施工设备及材料进场，但需按甲方指定路线行驶，并执行甲方施工时间的安排及项目管理人员的有关施工管理工作。

四、其他要求

1、乙方应对项目情况进行了解，并保证能协调工作场地及现场工作情况，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2、项目负责人在承担本项目工作期间，不得承担其他项目，确保随叫随到。

3、乙方必须提交进场工作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给甲方备案，且必须在甲方所属有关部门办理出入证。必须按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管理人员名单来委派现场管理人员，负责该项目人员必须与投标时提供名单一致。

4、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一切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工作现场。工作人员未经甲方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5、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工作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安全生产。

6、乙方应严格遵守上级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其它有关规定，规范施工现场围挡，确保现场的清洁卫生，作业垃圾必须及时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否则甲方可以根据内部相关管理规定单方面做出处罚处理，包括减付或拒付相关费用。

7、在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污泥、污水、污物应按相关要求自行进行妥善处理，不得随意排放导致二次污染或堵塞排水设施。

8、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只负责协助。

9、乙方必须注意工作安全，接近或进入动物笼舍作业前必须征得甲方指派的管理人员同意，并按甲方的要求，方可进入相关区域，否则，由此造成的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或造成甲方的财物损失、或造成甲方的动物损伤等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工作现场要求以安全第一、安全设施自备自负、应达到项目所在地劳动保障部门的安全标准要求。

10、施工期间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及活动安排；乙方须保证施工期间配置发电设备保障用电。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

1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保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若违反以上规定，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12、若因乙方的原因造成重大损失或者其他重大不良影响的，取消相关乙方的服务资格，并追究其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3、包装、运输及到货检验：

1) 设备需由原厂包装，包装箱内需有下列随箱资料：产品保修卡、产品合格证（包括出厂试验数据）、产品使用说明书、随箱清单等。

2) 乙方负责所有设备从出厂到安装现场的运输。

3) 双方将依据有关规定，对到货的规格、数量等进行检验。乙方需对其全部

产品、零件、配件、介质注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需立即书面记录，由乙方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14、安装调试要求

1) 所有产品均须由乙方送货上门并依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本项目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 乙方负责免费将采购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进行设备的安装与调试；

3)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由乙方、甲方双方共同参与项目验收。

15、施工过程中，如出现与工程量和图纸不一致，需要进行变更的，乙方须书面告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才能实施变更，否则按违约处理

16、施工所用的机械工具由乙方自备及自费运到施工工地，进场后进行必要的性能安全检查，完工后从工地自费搬出运走，施工所用的材料及机械工具由甲方提供适当的场所存放并由施工队伍自行保管，不得随便存放，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丢失、损坏。

五、现场安全、文明管理要求

1、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考虑项目施工现场的各类安全防护工作，由乙方统一协调管理，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须做好文明施工的相关措施，并确保围蔽设施美观，按照规定进行项目开展进度控制。乙方在项目实施时对实施场地必须实行全封闭。

2、安全文明施工管理需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定，对进场施工人员进行严格的安全文明施工教育，按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由于管理不善，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和停工整改，由其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且甲方保留暂缓支付工程款的权利，以确保文明施工有效实行。

3、实施服务、辅助设施符合展示需求以及符合公共场所安全消防规范，对参与人员的安全、事故应急措施的保障，设计制造的成品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规范要求。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本项目总体质保期为 2 年，若设备厂家有明确要求的，按设备厂家进行质保（质保期从甲方签订验收合格报告之日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常规问题乙方需在 12 小时内予以解决，技术复杂的在 48 小时以内解决。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要求，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七、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八、验收要求

1、由甲方组织验收工作，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如果认为乙方提供的服务与要求不符，将在乙方改进服务后重新组织验收。

2、验收标准

1) 遵循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根据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相应内容，对照合同约定及项目会议纪要进行验收工作，验收应在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 本项目严格按国家、省、市现行的相关质量评定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的必须返工，返工费由乙方自行负责。

3) 设备通过试运行一个月，运行效果良好，无安全、质量事故发生，乙方可

申请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主要是对服务清单事项总体效果和运行情况的验收，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7日内组织验收工作。

4)所有验收文件、资料要提交给甲方以作留档备案。

九、付款结算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申请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30%作为预付款。

(二)工程开工后，甲方按项目实际进度情况支付进度款，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前，进度款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在乙方提出请款申请后15日内支付。

(三)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设计公司出具的最终设计方案及服务清单(含预算价)实施本项目，服务清单(含预算价)根据广东省造价相关规定及其配套定额、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信息、设备及服务市场询价结果等进行编制。在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委托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根据服务清单(含预算价)、实际服务工作事项等进行核价，乙方及甲方对审核成果进行双方确认，最终支付金额=最终确定的结算评审金额*(1-中标下浮率)。在双方确认后乙方向甲方提出请款申请，甲方收到合格的请款资料后15日内支付至结算评审价的100%。

(四)乙方须及时报送工程项目结算资料，并严格控制预算价、累计结算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如发生最终结算价超出合同总价，则超出部分甲方不予支付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五)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提交形式以甲方确认方式为准：

- 1.合同；
-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3.中标通知书；
- 4.其它相关材料。

(六)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十、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按合同价的5%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394124.55元)，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施工期满后若乙方没有任何违约行为，完成的工作量经验收合格，并提交完整和符合送审要求的结算评审资料，且被第三方评审机构正式受理后，15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凡因乙方责任使甲方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向乙方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十一、变更估价的原则

在施工过程中，因甲方需求调整或属于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程变更，造成建安工程费用的增减而引起合同价款调整的项目，乙方须作好现场记录，留下相应影像或实物资料，按合同规定的时限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等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人，并得到甲方和现场监理工程师的书面确认和签证，并以此作为工程的结算依据之一。如施工过程中因工程变更而引起工程造价的改变，则改变的该部分工程造价按以下原则确定：

1.工程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加/扣减的项目，合同中(第三方审核预算)有适用项目的，按第三方审核预算单价计取。

2.合同中(第三方审核预算)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的，则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规定》、《广东省

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等相应配套的取费文件为依据,工程材料、人工费价格采用施工当月《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若以上公布信息价中无对应的材料价格,参考周边城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信息价以及本地的市场价格确定;各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没有颁布的,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验收机构或设计公司确认。有关工程造价计价规定不明确的以及计价定额缺项的,双方协商确定。

十二、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3、山泉水引流、鳄鱼池野化改造、笼舍内舍环境野化改造等三个项目乙方不能按照采购人归档的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1日,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逾期超过15天的,乙方除必须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未完成部分工程,另行聘请第三方实施,乙方应当退还全部甲方已支付费用,并承担第三方费用的差价。

4、乙方因工作疏忽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按损失的价值照价赔偿。

5、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造成安全事故、综合事件、造成甲方的名誉和形象受损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恢复甲方的名誉,若乙方造成甲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6、乙方必须保证按照国家及广州市的政策法规规定依法用工、合法经营,否则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甲方保留因此而终止合同的权利。

7、服务期内,如因乙方在本委托内容范围内违反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政策而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处分、处罚的,乙方应负全责,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及经济补偿。

8、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三、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审理期间,除提起诉讼的事项外,合同其余事项照常执行。

十四、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7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七、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 陆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

甲方（盖章）:

代表: 

签定地点: 广州

签定日期: 2023年 12月 18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 2023年 12月 18日


开户名称: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4420 1503 5000 5255 9877

开户行: 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3、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进度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得分	较差、差理由说明
	人员到位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进度控制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7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履约质量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8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配合与服务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整体评价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20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评价总得分			
		93			
业主 签字:					
日期:	2025年1月11日				

20241114001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第 1 层 B 面

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与创新大道交汇处西北 280 米右侧房屋一、二层

签署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乙方承接[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第 1 层 B 面。
- 2、 工程规模：装修面积约 622 平米。
- 3、 承包范围：装饰设计图纸 4-10 轴、A-D 轴范围内（除图纸注明外）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门头及门面、室内天地墙装饰、消防、暖通、给排水、

强弱电、智能化、空调、门窗更换等全部施工内容。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图纸与工程量清单内容不符的，以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的内容为准。

- 4、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门头及门面、室内天地墙装饰、消防、暖通、给排水、强弱电、智能化、空调、门窗更换，以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 5、 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安包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乙方须严格按照图纸施工和报价，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乙方按照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名称及图纸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若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名称应给予签证；若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数目少算，存在少算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不予签证。若工程项目没有发生签证或变更，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此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甲方无须支付超额部分款项。如因甲方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内容不全面，或甲方要求增加工程超出清单内容，甲方应按照深圳市最新定额，给予乙方签证。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合同形式：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壹万捌仟伍佰陆拾贰元零壹分（小写¥1718562.01元）此价格为含税价，含9%专用发票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4、5和6条执行，非甲方意愿增加项目所需款项的比例，不超过10%。

4、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5、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5.1、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3)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报甲方确认后调整。

5.2、工程变更引起的措施项目费用的增减不再调整。

5.3、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1)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2)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3)工程变更指令发出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报告的，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若该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5.4、现场签证工程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7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5.5、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6、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6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第二条4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第三条 施工工期

（一）施工工期 52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为2024年11月13日，竣工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二）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书面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 2、不可抗力。
- 3、甲方工程师书面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勘定施工地点、面积, 提供技术指标。
- 2、甲方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签证、工程验收签证、工程进度款签证和其它签证。

- 3、审核乙方编制进度计划。
- 4、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5、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办理竣工结算。

第五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做好施工组织、管理，根据工程量安排相应的人员和设备，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 2、临时道路、水、电、管线的修建安装，并承担施工过程的水电费用。
- 3、编制施工方案、进度计划，报经甲方审定后才能进场施工，工程量清单中约定品牌之材料（设备），需先行申报样板予甲方，甲方确认后方可进场。
- 4、按设计施工图和说明、设计变更通知和有关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
- 5、接受甲方或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验收；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或监理单位现场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施工。
- 6、在施工期间应做好对原设施、设备和其他建筑的保护，工程未正式交付甲方之前，如有损坏应无偿修复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 7、遵守政府有关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及污染等规定，并负责办理有关手续，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8、严格遵守甲方有关工程现场管理方面的制度及相关规定，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维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清场（包施工垃圾的清运）。
- 9、主导负责消防部门或质检站等有关部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 10、负责施工中的安全生产和事故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及财产安全。凡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全部经济损失及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乙方应具备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依法所须具备的所有资质与资格。乙方不得转让

本合同工程项目或进行本合同工程项目再分包、转包，否则，乙方将被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2、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应坚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作业指导书、交底要求，确保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目标顺利实现。

13、乙方在工程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电力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和报价文件的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有序开展，创造良好的文明施工环境。

14、乙方需协调及配合甲方后续 CT 屏蔽室及其操作间的工程施工。本次装修工程（含消防）的报建手续及费用由乙方负责。本次装修中涉及正大门及侧门区域顶棚涉及钢结构支撑及固定，需乙方按照设计图纸完善结构并核定结构安全，确保结构的安全。

第六条 工程质量和验收

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等国家制定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作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同时也应该达到深圳市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当国家和深圳市的验收标准不一致时以较严的标准为准。施工前主要材料、设备、施工样板必须经甲方确认样板后才能大面积施工，否则相关损失和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2、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等国家制定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作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由甲方与监理方共同按阶段出具验收手续，验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项目：

- 一、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铺设工程阶段；
- 二、瓦木工程阶段（墙地砖、小型砌体、粉刷、木制品等项目）；
- 三、油漆工程阶段（墙，顶面乳胶漆、木器漆、墙纸等项目）。
- 四、乙方需提交工程竣工图纸，包括但不限于电路、水路和管道图纸。

室内环境经甲方检测符合国家要求的标准污染浓度后,完成工程竣工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首次验收合格的情况下,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同时,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承诺并保证其施工人员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并承担其施工人员工资、社保等全部费用;乙方施工人员在本合同期内遭受人身伤害或者给他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给予相应的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修补返工,直至甲方验收合格,因此产生的费用责任由乙方承担。

5、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2年,保修期是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乙方对本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的质量问题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6、保修期间维保响应时间(从接到通知到达现场)不超过4小时,发生质量问题,乙方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乙方自接到保修通知书后5日内未达到现场或维修两次仍未解决问题的,可由甲方另行委托单位进行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此种情况并不免除乙方的保修责任。

第七条 付款

1、支付方式:合同款共计1718562.01元,自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甲方支付合同款预付款20%。本项目进度完成85%,经甲方/甲方委派的监理方出具阶段性验收确认单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80%;竣工验收合格完成结算,经甲方/甲方委派的监理方出具结算确认单后,支付结算金额的97%。余款3%在装修保修期【2】年满后,无质量问题且经甲方确认后无息支付。

2、乙方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奥林支行

账号: 9550 8802 1517 8000 352

账户名称: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3个工作日之前,向甲方开具符合中国国家财税规定及深圳市财税规定的与甲方将要付款的金额相等的发票给甲方。乙方迟延提供前述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支付货款的时间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条款,即视为违约,因违约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的工程质量等级不合格的,要求返工重做,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延长;返工重做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合同金额7%的违约金。如前述约定的相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进行追偿。本第2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

3、合同规定由乙方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包括合同、会议纪要约定内容以及设计变更等),如乙方拒绝完成或不能按合同要求完成的,应属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完成,所发生的费用(另加15%的管理费)从将支付或已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影响工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本第3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

4、乙方迟延工期的,除因甲方原因或不能归责于乙方的客观原因,否则将按照延期违约赔偿金0.5万元/日历天,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5%予以工期处罚;逾期7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相应的逾期违约金。本第4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滞后10天以上的该合同履行评价为不合格。

5、上述乙方应付赔偿费用(如有),甲方有权直接从合同款中扣除或直接向乙方进行追偿。

6、甲方无故未按合同支付工程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合同剩余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九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施工合同；
- (2) 报价书及其附件；
- (3) 报价文件及答疑、补遗
- (4) 图纸；
- (5)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6)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8) 双方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其他

1、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协议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向另一方指定联络人手机或电子邮箱发送的短信或电子邮件亦视为已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或变更指定联络人，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黄剑雄 手机：13510553057 电子邮箱：

乙方联系人：刘俊杰 手机：13924645106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4、深圳科技城办公室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科技城办公室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进度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得分	较差、差理由说明
	人员到位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7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进度控制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20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履约质量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配合与服务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7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整体评价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评价总得分			
业主 签字:	张华兴				
日期:	2025年4月15日				

202502110801

合同书

项目编号: 20250211001

项目名称: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深科技城办公室装修工程

甲方(发包方):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发包方):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 13692251150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3031号汉国中心23楼

乙方(承包方):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8378666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西东路66号夏禹经贸中心6楼

根据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深科技城办公室装修工程 的采购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含设计费)

暂定金额为(大写): 壹佰伍拾柒万捌仟零肆拾叁元玖角零分, ¥ 1,578,043.90 元人民币。(报价单为附件)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项目为设计施工一体化;
2. 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深科技城办公室大约为1500平方米, 主要由装饰硬装施工以及安装工程(软装及定制类材料不包含在内);
3. 施工分布: 施工分布分为两个部分, 装修固装以及安装(安装为: 强弱电、给排水及安防工程; 装修为: 分布区域所有轻钢龙骨墙体施工、石膏板天花、墙面木基层制作、不锈钢制作、玻璃门及玻璃隔断安装, 装修部分大致为硬装(包含水电及隐蔽工程, 灯具, 特殊类设备除外); (具体以施工图以及工程量清单范围为准)

三、甲方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责任:

- 1、与乙方参加业主组织的施工图会审。
- 2、甲方委派具体业主方负责人为现场管理代表,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造价, 管理现场合同、资料及相关其他事宜。
- 3、按期向乙方支付款项并配合乙方验收和进行完工结算。

(二)乙方责任:

- 1、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施工起始日进场施工,并在约定的工期内完工。
- 2、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5天内向甲方提供施工方案。
- 3、乙方应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指定安全、防火负责人,物件堆放整齐,道路畅通。凡施工期间发生的施工质量、安全事故。
项目负责人:孔晓宇 联系电话:13924645106
- 4、乙方须持有与工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问题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乙方应负的责任。
- 5、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四、服务期间

1. 委托服务期间自2025年2月8日至2025年3月11日止,具体以实际开工令时间为准,施工期限1个月(按实际工期,因空调及消防系统、定制类材料由业主方自购,施工过程或许会产生交叉施工及配合,如因此导致工期延长,工期顺延)。

五、付款方式

(一)付款方式

1期:预付款

按合同金额30%支付。在具备施工条件的前提下,发包人应在双方签订合同后(5日内)或不迟于约定的开工日期前5日内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

2期:进度款

乙方每月10号申报上月进度,甲方在收到申报资料2日内完成审核,并在3日内按审核工程量的90%(需扣除预付款比例)拨付进度款,完工移交业主方前支付至现场产值的90%。

施工完成量: 装修固装以及安装(安装为:强弱电、给排水及安防工程;装修为:分布区域所有轻钢龙骨墙体施工、石膏板天花、墙面木基层制作、不锈钢制作、玻璃门及玻璃隔断安装,装修部分大致为硬装(包含水电及隐蔽工程,灯具,特殊类设备除外))。

3期:结算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结算审定后14日内拨付至暂定金额的97%,工程款结算审定价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14日内不计利息付清。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

(二)结算方式

1. 本项目固定单价，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工程量根据双方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按实结算，承包范围内的项目单价按照双方确定的预算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2. 合同工程实施过程中，由发包人提出或由业主方委托人批准的任何一项工作的增、减、取消或施工工艺、顺序、时间的改变，设计图纸的修改；工程量清单的漏项从而引起合同条件的改变或工程量的增减变化均属于工程变更。所有工程变更必须征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确认后，才可以实施。承包人不得直接向设计单位提出设计变更，确需进行设计变更的，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经发包人同意后，由发包人向设计单位提出进行设计变更。

（三）变更签证估价原则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没有类似的项目由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协商定价。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0.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0.5%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0.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0.5%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处理。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处理。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缺陷责任期：自交工日期起计算12个月。
6. 由施工方负责与深科技大厦管理处办理一切进场手续及押金。

十一、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

十二、签约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甲方(盖章)：广东心里程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5、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进度	评价内容	评价意见		得分	较差、差理由说明
	人员到位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20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进度控制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履约质量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配合与服务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9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整体评价 (2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好 (>16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好 (>12分)	18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8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4分)		<input type="checkbox"/> 差 (>0分)			
		评价总得分			
		95			
业主 签字:	 				
日期:	2025年11月15日				

工程编号: _____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新区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第 1 层

发 包 人: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 101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与创新大道交汇处西北 280 米右侧房屋一、二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甲、乙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基础装修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第 1 层 101
- 1.3 承包内容：本合同附件《工程预算书》或《工程项目一览表》列出的项目以及以下内容：
硅谷动力产业园 A17 栋一楼约 400 平方米办公室内天地墙装饰、消防、暖通、给排水、强弱电、智能化、空调、门窗更换等生产场所的装修（不含门头及门面）。
- 1.4 工期：开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05 日，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31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88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 1.5 工程质量：合格，按照下述第四条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约定执行。
- 1.6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陆仟元整，¥：776000.00（含 9%增值税发票），
乙方应当在甲方付款前 5 个工作日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1.7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包工和部分包料； 包工不包料；
- 1.8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做出调整，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照本合同 1.9-1.14 执行，非甲方意愿增加项目所需款项的比例不超过 10%。
- 1.9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 1.10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

1.10.1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 (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 (2)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 (3)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甲方和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取变更工程施工期间的当期价)计算，并按本工程中标价进行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也没有类似变更工程项目，且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格缺价的，应由乙方根据工程资料、计价办法和通过市场调查等取得合法依据的市场价格提出变更工程项目的单价，并应报甲方确认后调整。

1.10.2、工程变更引起的措施项目费用的增减不再调整。

1.10.3、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程序

甲方和乙方应按以下程序确认工程变更价款：

- (1) 乙方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报告提交给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甲方批准。
- (2) 乙方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14天内不向监理人提出报告的，甲方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
- (3) 工程变更指令发出后，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报告的，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若该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甲方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甲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1.11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7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1.12 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1.13 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1.14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 1.9-1.14 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为准。

第 2 条 双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权利义务：

2.1.1 由甲方负责设计的工程，甲方于开工前 3 天，应向乙方提供已经确认的施工图纸 4 套（或作法说明 4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勘定施工地点、面积，提供技术指标。

2.1.4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5 指派_____为甲方代表，联系方式为：_____，甲方代表负责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签证、工程验收签证、工程进度款签证和其他事宜。

2.1.6 甲方认为有必要，可委托_____ / _____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乙方不得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如甲方坚持不办理相关手续，造成乙方停工和因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审核乙方编制进度计划。

2.1.10 按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2.1.11 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按合同约定办理竣工结算。

2.2 乙方权利义务：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 3 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
- 2.2.2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 2.2.3 乙方应具备为履行合同义务所依法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不得进行项目转让或再分包、转包，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乙方应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有序开展，创造良好的文明施工环境。
- 2.2.4 指派孔晓宇为乙方代表，联系方式为：13924645106，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若乙方代表变更应提前 5 个工作日内报甲方批准，不得擅自更换乙方代表。
- 2.2.5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以及甲方提供的材料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甲方不予采纳，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 2.2.6 依据有关规定，乙方应办理交纳施工入场装修押金，乙方负责施工中的人员、财产安全生产和事故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和责任。
- 2.2.7 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甲方未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否则，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 2.2.8 乙方应当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做到工完清场，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 2.2.9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如有损坏应无偿修复并承担相应经济损失。
- 2.2.10 主导负责消防部门或质检站等有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若有），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第3条 工期

- 3.1 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8 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
-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 3.5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工期顺延。
 - 3.6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 3.7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工期不顺延。
 - 3.8 因乙方预算少算、漏报所产生的增加项目，导致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第4条 工程质量检验及验收

- 4.1 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的依据应符合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图纸、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如验收时国家标准或深圳市标准有更新，按照更新后的标准执行，多个标准不一致时以标准较高者为准。施工前主要材料、设备、施工样板需经甲方确认后才能大面积施工，否则相关损失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4.2 甲方按阶段出具验收手续，验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项目：
 - 1、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铺设工程阶段。
 - 2、瓦木工程阶段（墙、地砖、小型砌体、粉刷、木制品等项目）。
 - 3、油漆工程阶段（墙、顶面乳胶漆、木器漆、墙纸等项目）。
 - 4、乙方需提交工程竣工图纸，包含但不限于水、电、管道图纸。
- 4.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应在工程竣工至少7天以后、工程交付使用前进行。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日内组织参与施工的各方进行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补修、返工，直至通过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4.4 室内环境经甲方检测符合国家要求的标准污染浓度后，完成工程竣工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首次验收合格的情况下，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 4.5 室内环境质量验收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首次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5条 结算方式

双方约定甲方按下表分 5 次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拨付工程款时间（工程进度）	占合同（结算）价 款比例（%）	金额 （人民币）
合同双方盖章后5个工作日	30%	
机电及装饰基层完成后5个工作日	30%	
上述4.2项目竣工验收完成后5个工作日	25%	
验收工程结算完成后5个工作日	12%	
2年质保期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	3%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14 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 30 天内支付结算款。

第 7 条 施工安全和防火

7.1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和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 8 条 违约责任

- 8.1 甲方或乙方未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 8.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乙方支付甲方 1000 元/日历天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上限不超过本合同价款的 5%，逾期 10 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金。
- 8.3 乙方的工程质量等级不合格的，应承担返工费用，且工期不予延长；返工重做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支付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如前述约定的相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向乙方进行追偿。本条规定的违约金可以与本合同其他条款规定的违约金同时适用。
- 8.4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 8.5 甲方无故未按合同支付工程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按合同剩余应付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9条 保修条款

- 9.1 本工程保修责任期：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房间、卫生间和外墙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其他工程为2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算
- 9.2 保修范围为乙方负责施工的工程项目。
- 9.3 施工质量问题和乙方提供材料原因造成的损坏，由乙方以不低于施工标准和要求进行免费保修，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乙方自接到保修通知书后5日内未到达现场或维修两次仍未解决问题的，可由甲方另行委托单位进行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
- 9.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质量问题、人为造成的损坏和不可避免因素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内。
- 9.5 在保修期内，乙方工程质量原因造成的其它财产损失由乙方按照市价承担赔偿责任。

第10条 争议

- 10.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可采取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10.2 对本工程施工质量或使用的原材料质量发生争议的，可以选择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第11条 合同解除和终止

- 1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解除合同：
-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 (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11.2 甲乙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已办理交付手续，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但本合同保修及争议解决条款除外）。

第12条 附则

- 12.1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效力。
- 12.2 附件 (1) 工程预算书
- 以下无正文

签字页

(甲方)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微拓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 101

发包人代表: 李志雷

2025 年 7 月 14 日

(乙方)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代表: 曾先进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与创新大道交汇处西北 280 米右侧房屋

一、二层

电话: 0755-88378666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奥林支行

户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帐号: 9550880215178000352

2025 年 7 月 14 日

附件3 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投资类型
1	佛禅(挂) 2013-003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2170.00万元	2020.4.20/2020.11.24	刘治易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佛山市	企业投资
2	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丰城市创投发展有限公司	1676.08万元	2023.6.13/2024.1.29	刘治易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江西省宜春市	政府投资
3	108府房屋装修工程	深圳市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1743.00万元	2022.7.27/2023.6.30	刘俊杰	合同、验收报告	深圳市	企业投资
4	九州假日酒店工程	东莞九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2180.26万元	2021.5.1/2021.8.20	刘治易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东莞市	企业投资
5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专业分包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83.20万元	2022.5.28/2022.7.30	刘俊杰	合同、验收报告	深圳市	政府投资
6	龙华大浪商业中心楼公寓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恒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48.29万元	2020.6.12/2020.6.12	王晓丽	合同、验收报告	深圳市	企业投资
7	岁宝石岩店装饰工程	深圳岁宝连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万元	2019.11.28/2020.6.18	刘治易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深圳市	企业投资
8	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49.123373万元	2019.5.20/2019.11.30	刘治易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惠州大亚湾	企业投资
9	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修工程	佳兆业创享家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2087.52万元	2019.10.16/2020.1.22	王晓丽	合同、验收报告	广州番禺	企业投资
10	自由人花园七期7-1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	深圳市天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352.27万元	2019.4.5/2019.10.5	王晓丽	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	广州花都	企业投资

说明:

(1) 提供近8年自2018年4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起,已竣工的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

(2) 需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若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体现规模的,则需提供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批复文件。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10项,超过10项的,按序取前10项。

1、佛禅(挂) 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组织招标的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招标编号：XHTC-GC-2019-0484）评标工作于2020年3月25日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推荐，并经业主确认，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贰仟壹佰玖拾陆万叁仟玖佰捌拾玖元捌角陆分
(¥：21963989.86元)

项目经理：刘治易

证书编号：粤141151626558

投标质量：合格

工期：150日历天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08日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08日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莲花池东路39号西金大厦8层

电话：010-63905999

邮编：100036

传真：010-63905988

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

裙楼装饰工程

施工合同



编号： YTGC-20200410

发包人：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魁奇二路6号盈天广场裙楼。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按甲方提供的图纸、招标文件、用户需求文件（URS）及答疑的条款、会议记录。
5. 项目概况：

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位于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魁奇二路6号，即魁奇二路与港口路交汇处盈天广场裙楼内，地处繁华，交通便利。项目每层建筑面积约7500平方米。



6. 施工范围、内容及施工目标

6.1 施工范围

本工程包括：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 4-5 层装饰工程，以及 3-5 层中庭装饰工程。

6.1.1 4/5 层总面积约 13500 平方米，施工范围包括：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 4-5 层装饰工程施工图纸所示全部区域；

6.1.2 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 3-5 层中庭装饰工程施工图纸所示全部区域；

6.1.3 公共区域：4-5 层的公共楼梯前室、电梯前室、排烟机房、新风机房、弱电机房等；

6.1.4 4 层南侧约 1500 平方米作为预留区域，此次施工只做该区域的间隔，不做内部施工；

6.2 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 4-5 层装饰工程施工内容：

6.2.1 施工范围内的装饰工程施工：包括拆除、垃圾清运、砌砖、隔墙、天花、铺贴、墙漆、防水、柜子、门、窗帘盒、门禁等，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2.2 施工范围内的消防工程施工：包括防排烟、消防栓、消防喷淋、消防弱电报警等，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2.3 施工范围内的空调及通风工程施工：包括空调工程（包括风机盘管空调、分体空调等）、通风（包括新风、排风系统涉及到的所有风管、风柜、风机、止回阀、控制阀门、控制箱等）等，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注意不要遗漏新风、排风风机及其启停控制箱，涉及的设备采购安装及附属的管道、保温、电气等安装也包含在施工范围内。

6.2.4 施工范围内的强电安装工程施工：包括电箱、桥架、管线、照明、插座、开关、灯具等，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2.5 施工范围内的给排水工程施工：包括给水管、排水管、洁具、龙头、五金等，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2.6 包含施工范围内的弱电机房墙体装修及主供电线路施工，不含网络监控及视频音频工程施工，但需配合开孔安装，如网络监控及视频音频施工需要埋线、架设线槽、安装设备，承包方需积极配合，不得另收配合施工费。

6.2.7 施工范围内的钢结构夹层工程施工,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2.8 施工范围内的楼板结构加固补强工程施工,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3 佛禅(挂)2013-003 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 3-5 层中庭装饰工程施工内容:

6.3.1 施工范围内的玻璃幕墙工程施工,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3.2 施工范围内的铝板幕墙工程施工,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3.3 施工范围内的外挂钢梯工程施工,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3.4 施工范围内的玻璃钢玻璃栏杆工程施工,施工图包含的一切项目包工包料完成。

6.3.5 中庭装饰工程施工施工相关的脚手架、高空作业保险等一切相关的措施费用。

6.4 范围及内容特别说明

6.4.1 公共楼梯间门口为界,公共楼梯间不属于本工程范围,前室以内属于本工程范围;

6.4.2 施工范围内 4 层 6 个会议室的室内装饰及多媒体不属于此次招标范围,但对应的消防系统属于招标范围,并且投标方需要负责冷冻水、饮用水、电、通风接驳到室内阀门、主电箱及风口。会议室所属间隔墙体及其装饰、门属于招标范围,墙体室内装饰部分不属于招标范围。

6.4.3 5 楼北侧 12 间高管办公室所有的柜子,不可移动的高柜、矮柜等家具(4/5 楼所有茶水间、茶歇区、大厅前台的柜子)属于本工程范围,其他可移动家具不属于本工程范围。

6.4.4 厨房的土建装修、给排水、给排风、电气工程属于本工程范围,但附属的设备设施及排油烟管道不属于本工程范围,餐厅及包间的餐台餐椅不属于本工程范围。

6.4.5 所有绿植、办公桌、会议桌、沙发、可移动柜子不属于本工程范围。

6.4.6 除 2.4.1-5 规定不属于本工程的项目以外,施工图包含的一切工程项目均属于本工程内容;

6.4.7 本项目(包括:消防工程、装饰工程、幕墙工程等)须行政主管部门报建、验收合格及备案,涉及到材料送检等施工方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招标范围及内容具体要求详见《投标文件与施工图》。

6.5 本工程为招标范围内的图纸总包干。只要在招标及合同文件构成范围内，图纸有设计的内容，都包含在总承包里，工程量清单仅作参考。（合同文件构成详见《合同协议书》第5项）

6.6 材料、发包人要求等详见《用户需求书URS》。（该文件作为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6.7 材料等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URS》。（该文件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二、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5月6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2、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10月18日。

3、工期总日历天数：165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年7月1日实施）
- 《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00-2013）
-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GB 50303-2015）
-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354-2017）
-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5-2017）
-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8）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8-2016）
-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9-2016）
-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 50325-2010）
- 《建筑防腐蚀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12-2014）
-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1-2009）
- 《压缩机、风机、泵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75-2010）
-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房屋建筑部分）》（2013）
-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

-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50054-2011)
-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
-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16-2008)
-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1251-2017)
-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50217-2018)
-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 50736-2012)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广东省实施细则 《DBJ15-51-2007》
- 《民用建筑设计通则》(GB50352-2005)
-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 50981-2014)
- 《多联机空调系统工程技术规范》(JGJ174-2010)
-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 50118-2010)
- 《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暖通空调动力》 (2009)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GB 18580—2017)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1—2009)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内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2—2008)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3—2008)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4—2001)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壁纸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5—2001)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聚氯乙烯卷材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GB 18586—2001)
-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地毯、地毯衬垫及地毯用胶黏剂中有害物质释放限量》(GB 18587—2001)
- 《混凝土外加剂中释放氨限量》(GB 18588—2001)
-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18589—2010)
-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JGJ102-2003
- 《建筑幕墙》 GB/T 21086-2007
- 《玻璃幕墙工程质量检验标准》 JGJ/T139-2001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 2170.00 万元（大写：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价不变，含税价和税率随国家政策而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按“招标施工图”、“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URS）”、“合同工程量清单”、“4月7日商务谈判会议纪要”中所有项目固定总价包干。除此以外，除非甲方发出设计变更，否则一律不予签证。

五、合同文件构成：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用户需求书（URS）；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答疑文件；
- (10) 2020年4月7日商务谈判会议纪要；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违规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施工过程中，承包方会做好已建项目、在建项目、现场设备的保护措施，并做好成品保护方案，对现场成品造成的任何破损或损坏，承包方有责任无偿恢复原状。

5. 承包人承诺，在发包人上级相关部门或政府相关部门检查时，如发现施工区域安全措施、文明施工措施不足，存在安全隐患或者不文明施工行为，承包人应在限定期限内整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承包人愿意按投标文件减半收取工程项目的文明施工费和安全施工费，但因发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造成的安全措施、文明施工措施不足除外。)

6. 承包人承诺，负责收集、整理、汇总各专业工程（含甲方发包的专业工程）的竣工资料并签章，递交档案馆并取得档案馆回执。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七、签订

时间：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签订。

地点：本合同在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签订。

八、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盖之日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盖章页)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佛禅(挂)2013-003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佛禅(挂)2013-003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4-5层装饰工程,以及3-5层中庭装饰工程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佛禅（挂）2013-003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

验收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设单位（盖章）：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佛禅（挂）2013-003地块项目（盈天广场）裙楼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魁奇二路6号盈天广场裙楼	建筑面积	13500	工程造价	217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42020070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7月07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24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A-002		
建设单位	国药集团广东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佛山市顺德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佛山市中图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卢忠杰
副组长	陈卫中
组员	李培德、刘宏坤、郝义、梁立章、赵俊龄、林永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	刘治易	陈剑、殷亚通、丘洋
建筑给排水	刘宏坤	罗志朋、张米
建筑电气	陈斌	李培德、叶立江、罗锦锡
工程质控资料	罗晋江	罗银妹、罗晋江、谢宏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中	国商集团环球制药有限公司			
2	文M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	陈中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	李培培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陈中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	陈中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	丘洋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8	陈中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9					
10	陈中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1					
12	刘瑞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3	陈中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4	罗银妹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5	罗银妹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6	罗银妹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7	陈中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1. 已按施工图纸及施工合同完成了相关的施工范围。
 2. 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对进场材料, 构配件材料提供出厂检测报告及合格证, 并见证取样。
 3. 各专业检验批况满足规范要求, 分部分项验收合格。
 4. 质量观感良好。
 综上所述, 施工单位认为本工程施工质量自检评价“合格”, 现现场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2、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三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标通知书

赣建 丰 招字[2023]第129号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 30 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身份证号码	
注册建造师	刘治易	粤 1412015201626558	410782198906112777	
技术负责人	神洁	黔特高 2010993981924	340302198507251217	
关键 岗位 人员	施工员	罗锦锡	0441810294418003258	440307198711024316
	质量员	张壮凯	0441810794418001958	441523198211186775
	安管员(C证)	张来	粤建安 C3(2018)0015326	412902197208272251
	标准员	林永标	0441811594418002274	441523197801226779
	材料员	罗天涛	0441811194418008923	440307196408221019
	机械员	林永港	0441811294418005282	441523198804176791
	劳务员	李春红	0441811394418003232	441523199009166345
	资料员	叶嘉怡	0441811494418014546	44152319930925702X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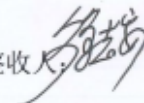

经 办 人： 徐先生 电话： 13177825850

2023 年 5 月 23 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建筑面积	6066.34 m ²	建筑结构/层数	混合/0层	
工程类别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工期	120日历天	
招 标 要 约 价	16760890.33 元	其中：建筑：/元； 装饰：/元； 安装：/元； 市政：/元；		
竞争条件	/			
中 标 总 造 价	16760890.33 元	其中：建筑：/元； 装饰：/元； 安装：/元； 市政：/元；		
工程风险	材料风险	招标人 /%	中标人 /%	合计 /%
	机械风险	招标人 /%	中标人 /%	合计 /%
评标办法	房建市政工程报价承诺法		质量等级	省优标准
中标工程 范 围	清单范围内工程			
工程质量 创优奖罚 措 施	详见招标文件			
工 程 款 支付办法	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诚 信承诺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对 招标人的 优惠措施 及其他条 件 说 明	详见招标文件			
备 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建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价款 5%
	担保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及施工合同
	担保方式	详见施工合同
低价风险担保	担保金额	详见招标文件
	担保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担保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详见招标文件
	担保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担保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补充条款	<p>1. 合理低价法中的“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p>	
<p>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p> <p>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p>		
招标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公章)
	 2023年5月23日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签收 签收人：  (公章)  2023年5月24日

注：本通知属“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2023061200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丰城市创投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丰城市创投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且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 丰城市高新园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4.资金来源: 自筹及专项债。

5.工程内容: 实验室装饰装修、实验室给排水、实验室电气实验室通风系统、生物安全实验室、实验室纯水系统、实验室集中供气系统、实验室废水废气系统、实验室空调系统、实验室智能监控系统、以及建筑外墙、消防、结构加固、防水防腐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拆除工程除外)。

6.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施工图纸及清单范围内工程(拆除工程除外)。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5月25日。(开工日期:具体以监理或发包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9月2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省优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陆佰柒拾陆万零捌佰玖拾元叁角叁分(¥16760890.33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治易。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西省丰城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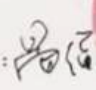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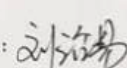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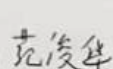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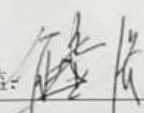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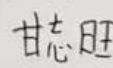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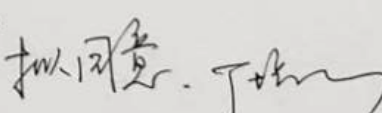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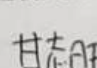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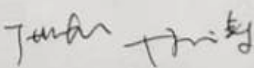


附表 12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丰城市园区综合检测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丰城市高新园区
建设单位	丰城市创投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类型	框架结构	结构层次	4层
设计文件 审查号及审查单位	/	施工许可证号	/
质监号	/	报建日期	/
开工日期	2023年6月1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1/28
二、竣工验收内容			
1、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 2、外立面的质量验收。 3、屋面工程质量验收。 4、消防工程质量验收。 5、通风与空调工程质量验收。 6、主体结构加固验收。 7、智能化工程质量验收。 8、集中供气质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李新
 注册号: 3404873-001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验收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设计单位	验收人:  项目负责人: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施工单位	验收人: _____ 项目负责人:  单位领导: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监理单位	现场监理:  总监:  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建设单位	项目工代、项目经理:  项目分管领导:  公司验收人员:  



3、108府装修工程

202207250001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MZXZT-20220727

工程名称: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发包单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07.27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K62RX7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25236

甲方因工程建设需要，经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施工 108 府房屋装修 工程。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108 府室内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滨海大厦 T1 栋。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 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合同等甲方要求的工作范围。

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工作范围包括：（C1、C2、DD 户型）装修工程范围（具体范围见合同附件），包含但不限于材料采购（甲供料除外）、材料加工制作、检验检测、产品运输、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垃圾清运，整体卫生保洁、施工水电费并包括因精装修验收引起的整改、返工、维修和更换、保修和乙方在有形市场缴纳的一切费用（如综合服务费、建筑监督安全管理费、滨海大厦 T1 栋物业管理公司有关隐性费用（如有））等为履行本合同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 施工界面的划分：

所属范围	权责	材料列表	备注
------	----	------	----

创意展示空间	甲供材料	1、瓷砖、 2、灯具、 3、马桶及水箱、 4、龙头及面盆、 5、小五金（毛巾架、厨房龙头及水槽等）、淋浴花洒、浴霸、排气扇 6、开关面板、 7、可视对讲设备、 8、石材	按照工期要求时间供货，乙方负责收货、卸货、保管及安装。
创意展示空间	甲分包	1、收纳柜（橱柜、玄关柜、浴室柜、衣柜） 2、智能门锁、 3、入户门（含智能锁安装）、 4、厨房电器。 5、木地板 6、不锈钢 7、木饰面 8、硬包 9、空调、新风、排风 10、消防 11、智能化 12、户内门及门套、推拉门 13、淋浴隔断	在工期要求时间内制作安装完成，施工单位整体协调，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成品保护均由装修单位（乙方）负责。
创意展示空间	装修单位施工	除甲供材及甲分包外其他所有材料	按照工期要求时间完成

三、工期

1. 总工期： 243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2年8月1日开工，完工日期2023年3月3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书面开工指令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变更开工日期，乙方不得因此而向甲方主张任何索赔。

2. 乙方必须保证在甲方所要求的竣工时间（甲方顺延开工日期的，竣工日期相应顺延）之前完成合同内对应工程量，并通过甲方验收及小业主验收。每延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该违约金直接在工程款中抵扣如延迟交付达到30个自然日，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清场结算，相关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工程款不足抵扣的，甲方有权追偿。

3. 乙方应根据甲方总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配合甲方的进度；

4. 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 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 (1) 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 (2) 甲方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 (3)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若发生上述原因, 未经甲方签证确认, 乙方工期不顺延。

5. 本工程工期除按照本条第 4 款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 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但因甲方不能按时供货的除外; 甲分包责任归于乙方及甲分包;
- (2) 暴风、暴雨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造成项目停工;

6. 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 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7. 在施工交叉配合时由于配合方, 如甲分包单位未及时到场配合所引起的关键线路工期延误不由乙方负责。

四、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本工程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 以下标准或规范如有最新版本, 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2. 本工程技术要求: 本工程按国家《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2001) 及相关规范要求施工。

3. 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9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及其他最新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and 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

4. 本工程采用的所有建筑材料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乙方需提交由本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检测中心出具的符合合格标准的检测报告。

5. 环保条款: 甲方有权要求进行室内环保检测, 若检测结果须符合现行国家制定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则检测费用由甲方负责; 若检测结果不符合要求的,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且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至完全符合要求为止, 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 总价包干合同, 合同总价人民币 17,43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壹仟柒佰肆拾叁万元整)以合同附件《预算清单》单价及施工截止日完成工程量为准按实决算。若乙方中途被清场, 按工程量总价九折结算(含 9%税费);

乙方承包的每个户型必须进行 BIM 图纸深化，甲方另行支付费用，每个户型增加伍仟元（¥5000），计入第一笔进度款支付。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明确工程的复杂程度、建筑属性、现场状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该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

(1) 人工费、设备费、材料及辅材费、运输及装卸费、安装及调试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保修费、采保费、甲供材料管理费等所有费用；

(2) 乙方所有施工开支，如施工人员的工资、住、食、交通费、加班、补助、工具及损耗、水电管理、因现场不利因素造成的误（窝）工费用、工商税收费用、施工报建有关的一切费用；乙方办妥施工需要的相关手续及验收合格审批所需费用；

(3) 为完成本工程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风险费、现行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4) 乙方施工使用设施（包括工棚、材料仓库、施工用水用电、生活用水用电、施工用临时道路等所有设施）费用。临时水电总包单位提供水电接驳点，该笔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5) 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必须实施的安全文明生产措施费用；

(6) 乙方在夜间或国家规定的节假日进行工程施工的所有费用；

(7) 乙方负责采购的各种建筑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测费用；

(8) 当地政府规定的如施工环保、建筑垃圾处理等各类强制性措施费用；

(9) 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各项费用。

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明确工程的复杂程度、现场状况等，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 本合同的工程价款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1) 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2) 税率增减变动的；

(3) 本工程施工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4) 其他可能会引起价格变动的因素。

六、履约保证金

为了保证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承诺的履约义务能得到切实的履行，乙方愿意按本合同约定

遗留在施工现场的设施设备折价处理，并优先受偿。

18.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所有违约金、逾期搬离场地使用费等费用，甲方均有权直接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19. 本合同乙方以银行保函交付保证金，乙方违约时，甲方可直接要求银行无条件向甲方支付；银行未支付或包含过期的，甲方向乙方追偿。追偿时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担保等所有合理支出由乙方承担。

十四、不可抗力

1. 在本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形的发生（如战争、地震等），导致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损失，需免责方须立即通过电话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十天内以书面方式将不可抗力情形详细情况及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给对方，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违约责任。

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相关仲裁费或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及其他一方为解决争议而支出的必要的与仲裁相关的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或依据责任划分按比例承担。

十六、其他

1. 长期合作约定：乙方如严格履行合同，诚实信用，配合情况良好并为甲方提供了高质量、高效率的工作成果，甲方将与其长期合作；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要求及出现不诚信的行为，甲方将永久不与其合作。

2. 双方应保证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首页载明的通讯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4.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提供履约保证后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涉及的，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十七、专用补充约定（若本条约定内容与以上条款内容相冲突的，以本条约定的内容为准）

十八、合同附件

- 附件 1. 保密协议
- 附件 2. 履约保函
- 附件 3. 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4. 施工图纸（电子文件）
- 附件 5. 投标报价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 附件 6. 工程管理及技术要求

该等附件属于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签章）

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乙 方：（签章）

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工程名称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滨海大厦 T1 栋
建设单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JMIXZT-20220727	合同造价	1743.00 万元	建筑面积	7556.63m ²
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243 天
工程验收结论： 工程符合验收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评定的单位及人员（签名）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签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叶少威 周强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林川 安红军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胡剑庚 陈有康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刘俊志 钟浩 罗锦锡 张森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叶少威 2023年6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川 2023年6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剑庚 2023年6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俊志 2023年6月30日					

4、九州假日酒店工程

东莞市九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我司招标小组综合评审，现确定贵司为我司九州假日酒店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单位。请贵司在收到本通知后七天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建设工程九州假日酒店工程项目合同事宜。

本次中标金额：21802600.00元，金额大写：贰仟壹佰捌拾万贰仟陆佰元整。

本工程计划开工时间：2021年05月01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1年08月15日，工程期限总日历天数为107天；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东莞市九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04月28日



装饰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



发包方：东莞市九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分包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

发包方：东莞市九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按规范和要求，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装饰工程施工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九州假日酒店

2、工程地点：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龙平东路河背岭三路

3、承包范围：本工程建筑面积 18000 m²；详细内容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为准，具体施工的范围是：酒店一层至六层（包含大堂、中餐包房、厨房、行政客房、公共区域、所在楼层消防梯、含水电等全部装修）。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其中部分设备材料由甲方提供，具体内容详见第八条）。

5、工期：自 2021 年 05 月 01 日开工，2021 年 08 月 15 日完工。

6、工程质量标准：确保工程为深圳市合格工程（工程质量由市质检站检定）。

7、合同暂估工程价额（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捌拾万贰仟陆佰元整。人民币小写：21802600 元整，最终造价以通过两次审计后的审计结果为准，具体审计过程为乙方竣工后报送完整的审计竣工结算资料，由甲方签字认可初审结果后，同审计部组织具有相应资格的社会审计事务所审计。

第二条 甲方责任

此项工程是采用超常的边设计、边出图、边施工的工作程序，可能对施方会有一定影响，因此甲方应尽量为之所想，逐步根据需要及时提供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设计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施工现场，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

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物品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必需的施工所需水源、电源（由乙方安装水表、电表，费用安表计量数结算）及物料周转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施工所涉及乙方所需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指派 郑楚樵 为乙方协调施工有关事宜，负责履行本协议书中应由甲方承担的义务。指派具体人员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洽商、登记等手续和其他应由甲方办事的事宜。

2、监理公司对本装饰工程实施全过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 袁春珍 为总监。

3、负责督促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一经损坏由责任方承担所有费用，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4、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环境卫生、成品保护工作。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会审及做法说明的现场设计和技术交底。拟定详尽可行的施工组织方案设计，交甲方及监理审定。甲方以此作为对施工进度、质量监管的依据。

2、批派 刘治易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履行本协议中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职责：按有关规范、规定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办理由乙方负责各项手续。

3、必须选派本公司自己的项目经理和施队伍进行施工，不得擅自以任何方式转包工程。如出现此类现象，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视情况扣除部分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由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必须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

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按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工程技术资料工作。参加本工程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5、自觉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和相关责任。树立本公司良好形象，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某些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6、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否则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7、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管和保护，否则应赔偿相关损失。

8、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积极主动地配合其他工种施工队伍的施工。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1、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导致不能按时竣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予顺延。

2、因甲方或其他工种工涉及重大变更或工作量作重大调整或更换主要材料等应由甲方负责组织的工作未按约定完成，造成影响工期时，工期应予顺延。

3、因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等因素影响，而单次停工8小时以上，经甲方、监理方确认以后，工期相应顺延。

4、受人力不可抗力之影响施工期予以顺延。

5、工期顺延应由乙方提出书面报告经总监和甲方负责人签字认可后生效。

6、在没有受甲方原因及自然灾害的影响下，乙方必须在2021年08月15日前将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程竣工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标准的约定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设计文件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及验收标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深圳市合格工程标准。

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的手续，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应由乙方先进行自检，在正式验收前48小时书面通知甲方代表，同时应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内容及检验的时间和地点等，乙方还应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并经甲方代表确认签字和监理方代表确认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则由乙方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甲方代表和监理方代表须在收到验收通知的48小时内及时组织此项验收并给出结论性意见，以免因此拖延工期。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工期不予顺延，为由此造成工程延误，按本合同第十条第2条处理。

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起在七个工作日内应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及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对乙方原通知认同日期予以确认。

6、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提供竣工工程技术档案资料6套给甲方。

第六条 关于变更设计的约定

1、设计变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设计乙方及监理方，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停止相关部分施工，以防增加损失。设计方届时应补办设计文件。

2、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变更设计和对原定材料的换用时，必须经甲方代表批准后方可施工，同时由甲方通知设计方补办设计变更文件，并经监理方确认。

3、所有变更设计，双方均应办理变更洽谈签证，并由设计方补办设计文件，同时对影响相关工程的内容，包括工期和造价的影响皆需提出明确的意见。

第七条 关于合同履约保证金、工程付款及结算方式

1、乙方在签订合同的同时需向甲方交纳合同暂估工程总额的 30%作为履约保证金；保证金到位，合同即生效。施工单位进场，工程全面铺开由甲方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40%；工程量完成 20%后，再返还履约保证金部额的 20%；工程量完成 40%后返还全部的履约保证金。

2、工程完成 50%后，支付合同暂估工程价额的 30%；工程完成 80%后，支付合同暂估工程价额的 20%；工程完部完工后，支付合同暂估工程价额的 20%；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支付合同暂估工程价额的 10%，即开始内部初审；内部初审双方达到共识后，支付到初审工程价额的 85%；甲方委托社会中介审计，双方认可其审计结果后，三个月内付至社会中介审计结果工程价额的 95%；余 5%保证金保修期满一年后结清。

3、本工程甲、乙双方商定本合同工程结算按《东莞市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执行，《东莞市建设工程综合价格》配合。取费标准按东莞市定额管理站推荐费率计取。

4、综合人工工资单价：按东莞市定额执行，如整体工程在合同约定时间范围内完工，增加人工单价的 20%的赶工费。

5、材料价差调整装饰期间《东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的材料信息价进行调整，没有信息价的材料单价需由审计部和甲方有关部门签字认可，方可进行价差调整。

6、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履行完相关程序后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即开始内部审计。

7、所有有关的设计变更、工程签证单、材料报价单、隐蔽工程至少必须经甲方酒店工程部、审计部、指挥长和监理工程师签字认可后方可办理竣工结算。

第八条 设备、材料的供应及安装

1、甲供设备，材料的供应及安装：

活动家具、地毯、卫生洁具、卫浴五金挂件、大型灯具（吊灯）、窗帘、标识牌、客房磁卡锁、自动旋转门、开关插座、房控系统弱电控制箱、装饰挂画、吹风机、电器设备由甲方提供。其中活动家具、地毯、窗帘、标识牌、客房磁卡锁、自动旋转门、开关插座、房控系统弱电控制箱、消防、空调、回风口、送风口由甲方另行组织安装、乙方配合开孔、基层加固等。固定家具、木饰面、淋浴房、装修五金配件、卫生间门锁、门碰、小型灯具、换气扇、强弱电管线盒、给排水支管等，由乙方按甲方确认的样品、型号、品牌、价格，乙方自行采购，经甲方确认后安装。

2、工程的非甲供主要材料的品牌、质量、规格、价格由甲方相关部门确定后发布报价清单，由丙方负责依照甲方发布清单采购。如甲方负责供应的设备及材料，亦应符合设计要求，按时按量供应到现场，并及时按监理规范要求履行程序。由于甲方供应的设备及材料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拖延工期时，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设备及材料，经乙方验收后，负责保管并办理相关手续，甲方支付给乙方相应保管费用。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则由乙方负责赔偿。

3、凡由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由甲方确定品牌、生产厂家、规格、价格，乙方采购，甲方不指定供货商家。乙方所有进场的材料须经甲方验收方可使用。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如甲方不及时派人验收的，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4、乙方应妥善保管和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材料。如有损失，承担有关赔偿责任。

第九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并与甲方安全保卫部门签定《安全责任书》，施工人员办理工地出入证。

3、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人身伤害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全部法律责任。

第十条 奖励和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或不适当履行本协议均视为违约。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由违约方按合同的 5% 支付违约金，其他损失由违约方自行承担。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延误，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给甲方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累计不超过合同总款项的 2%。

3、乙方所承包的工程必须达到合格工程，如工程未达到合格工程所造成的返工费用和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由于甲方原因或其他工种未按约定计划施工而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的，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或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工期应予顺延。

第十一条 保修

1、责任范围：除甲方使用过程人为损失、原设计错误隐患、甲方要求的材料代

用原因、第三者故意或非故意损坏、自然灾害及人力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凡属乙方施工质量原因及因验收后移交前乙方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门、部件、整体或单体、整件或单件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均属乙方保修责任范围。

2、内容包括：合同条款（含补充合同条款）所包含的工程项目、设计变更或修改、现场签证或文字约定、双方或多方会议纪要约定的全部内容。

3、保修期限：以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按国家规定的保修条款执行，保修期限为壹年。

4、保修费用：从工程结算款中截留。即：按合同部价款计算，为合同价 5%。若发生的累计保修费超过截留的保修款总额，超过部分仍由乙方支付。

5、保修期间，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1 天内派人修理，否则甲方委托其它单位或人员修理，其费用在保修费内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交付。

第十二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1、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没有争议的部分应继续履行，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双方可采取协商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总分包问题

1、为简化乙方报建及竣工验收手续，甲方将选择一家装饰总包单位，乙方缴纳暂估合同价的 1%作为分包管理费，由甲方从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支付至总包单位。

第十四条 附则

1、本协议未涉及事项可协商解决，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协定的相关文件应与协

议书具相同的法律效力。本协议条款解释顺序为：

补充条款；

合同条款；

施工图纸及做法表；

会议纪要；

设计变更；

本施工协议正本一式八份，双方各执四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银行：

帐号：



2021年5月1日

经办人：

签（公）证意见

2021年5月1日

经办人：

签（公）证意见

竣工验收单

项目名称	九州假日酒店		
施工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龙平东路河背岭三路		
验收地点	九州假日酒店	开工日期	2021年05月01日
甲方	东莞市九州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15日
乙方	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1年08月20日
施工内容	本工程建筑面积 18000 m ² ；详细内容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为准，具体施工的范围是：酒店一层至六层（包含大堂、中餐包房、厨房、行政客房、公共区域、所在楼层消防梯、含水电等全部装修）。		
验收标准	根据国家相关标准执行验收。		
评定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  </div> <div style="width: 45%;">  </div> </div>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5%;">  </div> <div style="width: 45%;">  </div> </div>		

5、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专业分包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祝贺贵司在我司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工程投标工作中，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全部要求确定以下中标金额：

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捌拾叁万贰仟零柒拾叁元肆角捌分（小写：¥14,862,073.48元）：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贰万柒仟壹佰肆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1,227,143.68元；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叁万肆仟玖佰贰拾玖元捌角，（小写）¥13,634,929.80元；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如果贵司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或未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与招标单位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等，则本中标通知书无效，且贵司须向我司支付相当于本工程中标价10%的违约金，我司有权另行确定中标单位，并保留向贵司继续索赔的权利。

特此通知！

交付履约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八达巷15号

账 号：5200 1413 8360 5000 0377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21年5月24日



202206010001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
-3层）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ZTWJ-SZDT14-ZYFB-031#

承包人：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联合广场B座

签订日期：2022年5月28日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 装饰装修

工程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ZTWJ-SZDT14-ZYFB-031#

工程承包人：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注册情况及纳税身份情况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25236

法定代表人姓名：彭志迪

1.2 企业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编号：D244087186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年12月31日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19]021694 延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19年10月28日至2022年10月28日

1.4 准入证号及年检记录：CREC-054937

1.5 乙方为：一般纳税人。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施工项目名称：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与龙飞大道交叉口西南侧，沿龙岗大道西侧南北向布置。

2.3 分包工程范围：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范围,5号6号下沉广场范围。

2.4 分包工程包括的内容：为完成所分包工程的相关所有工作、合同约定的所有材料及机械设备等，包括但不限于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

-3层及5号6号下沉广场)装饰装修图纸所示的装饰装修深化设计、材料采购(不含甲供材料)、措施材料采购或租赁、加工制作、试验检测、场外运输及场内二次倒运、专项方案编制、验收配合、竣工资料编制、现场安装技术服务及维修等与装饰装修施工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2.5 分包工程数量:(具体见附件3《工程量清单》)。

附件3《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暂定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不能将该数量理解为本合同约定的数量,也不能理解为双方的结算数量,最终以施工图及变更为基础,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规则、经甲乙双方收方并由甲方工程、工经人员复核、项目技术负责人审核,双方签认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

2.6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施工过程中所表现的履约能力对2.3分包工程范围及数量进行调整,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2.7 若因业主对本工程重大变更或调整,导致《工程量清单》(见附件3)的内容发生重大调整,甲方有权进行调整《工程量清单》(见附件3)中的全部内容,乙方承诺无条件服从。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61天。

3.2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5月30日,具体开工时间由甲方视施工现场的开工条件通知乙方;竣工日期:2022年7月30日。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调整,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因工期调整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考虑。

3.3 控制性工程节点工期目标为以甲方、上级管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要求的节点工期为准。

3.4 甲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计划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中的工期和进度安排乙方应严格履行。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下达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确保甲方总工期和进度目标的实现。

3.5 甲方有权根据施工现场情况、业主及上级单位的要求对本合同工期和进度进行调整,并重新编制施工组织计划,乙方承诺无条件服从。

3.6 因政府、业主、甲方等原因导致项目不能及时开工或停工、窝工给乙方造成的人员、机械误工损失等风险已计入工程量清单的各项单价中,甲方不再补偿。

第四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或履约负责人

4.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杨俊,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4.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约负责人为:刘俊杰,身份证号:370784198310042851,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材料领用、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

来文件、结算等相关事宜。

4.3 乙方若需更换履约负责人，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重新出具授权委托书。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

4.4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项目经理签字的结算单，作为施工期间和最终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乙方持有的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14832073.4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捌拾叁万贰仟零柒拾叁元肆角捌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3607406.86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肆万零柒仟肆佰零陆元捌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1224666.62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贰万肆仟陆佰陆拾陆元陆角贰分）。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清单》（附件3）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按施工图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5.2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3《工程量清单》。

5.2.1 本合同为综合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除施工组织设计发生重大调整、施工工艺发生重大变化，承包的经济内容重大变化，主要材料价格大幅变化外，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

5.2.2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材料及配件、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文明施工、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乙供设备动力费用；材料、设备二次倒运费；工料机涨价引起的风险费用；测量复核引起的临时停工费用；建设单位、监理等检查引起的停工费用；各类社会保险及伤害险等保险费用；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及施工成品、半成品的看护费用；管理费用；配合第三方或其他在施工中需要乙方配合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5.3 对合同外的工程和因设计变更而变化的工程，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认。

5.3.1 《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5.3.2 《工程量清单》中相同工序的单价。如果工序相同但使用的材料不同，则只调整单价中材料占比部分的价格；

5.3.3 《工程量清单》中类似工序的单价。如果工序类似但使用的材料不同，则只调整单价中材料占比部分的价格；

5.3.4 没有以上适用的单价，参照本行业预算定额，双方另行商定。

第六条 计量

6.1 甲方按月组织核实乙方实际完成的数量及安全、质量等情况后验工计量。填写验工计量单后，由乙方履约负责人先签字确认，再由甲方项目部相关部门按内部工作流程逐级签

35.1 无。

- 附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筑劳务企业资质证书/安全许可证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附件 3 《工程量清单》
- 附件 4 《主要材料供应表》
- 附件 5 《主要机械机具配备表》
- 附件 6 《乙方人员配备计划表》
- 附件 7 《试验检测费用表》
- 附件 8 《安全质量技术专用合同》
- 附件 9 《合规条款》
- 附件 10 《廉政协议》
- 附件 11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责任书》

工程承包人：（公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建筑结构	建筑面积	5层 / 平方米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神洁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刘俊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乔志杰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4</u>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4</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1</u>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1</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5</u> 项，符合要求 <u>15</u>			合格
		共抽查 <u>15</u> 项，符合要求 <u>15</u>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4</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4</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p>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及5号6号下沉广场）装饰装修图纸所示的装饰装修深化设计、材料采购（不含甲供材料）、措施材料采购或租赁、加工制作、试验检测、场外运输及场内二次倒运、专项方案编制、验收配合、竣工资料编制、现场安装技术服务及维修等与装饰装修施工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p> <p>验收意见：</p>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 GD - E 1 - 9 1 3 *

6、龙华大浪商业中心楼公寓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202006120001

深圳市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华大浪商业中心楼公寓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大浪商业中心

发包人：深圳市恒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0年6月12日

公寓室内装修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恒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96649066x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719252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1、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龙华大浪商业中心公寓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大浪商业中心
- 1.3 承包内容：室内装修及消防、机电改造工程。（具体范围详见招标图纸

、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要求）。

1.4 承包范围：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1.5 合同工期:

- (1) 开工日期: 2020 年 6 月 16 日;
- (2) 竣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15 日;
- (3) 总日历工期天数: 90 天 (自开工之日起计算)

1.6 工程质量: 本工程施工质量、安全防护以及所使用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
国家、住建部、行业及广东省、深圳市颁布的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的
要求, 还要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当国家、住建部、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
规范存在不一致时, 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 除非设计另有规定。国内没有相应标准、
规范时以设计文件、产品说明书或经专家论证且由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批准的技术
方案为准。

1.7 合同含税价款 (暂定) 大写人民币: 壹仟贰佰肆拾捌万贰仟玖佰玖拾壹元
柒角整元整 (¥12482991.70), 最终价款以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

2、双方工作分工

2.1 甲方工作

2.1.1 甲方负责室内工程的相关设计工作, 并于开工前 5 天向乙方提供已经
确认的施工图纸 1 套 (或作法说明 1 份), 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1.2 甲方负责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前置手续, 接通施工所需
的水、电, 协调有关单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2.1.3 甲方负责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 对只能部分清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
具、设备、陈设等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2.1.4 甲方提供原始水电路设计图纸及装饰装修房间钥匙。

2.1.5 甲方指派 余伟 为甲方代表, 负责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检

查，并组织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相关事宜。

2.1.6 甲方委托冯立文为工程监理，甲方应在开工前将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监理范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1.7 如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应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如甲方未办理相关手续，擅自指令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后果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甲方承担责任。

2.1.8 协助乙方保护好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2.1.9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10 乙方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灰尘和噪音可能对周边社区生活和工作环境造成影响，甲方负责协调关系，争取理解并承担相关责任。

2.1.11 甲方配合有关单位进行煤气改造、有线宽频网络安装施工工作。

2.2 乙方工作

2.2.1 由乙方负责设计的工程，乙方应于开工前____天提供平面设计图、水电改造图、天花布置图、地面铺设图及其他施工图纸，送甲方审核。如甲方需要提供设计效果图，乙方应按要求提供，所涉及的费用双方可在确定合同价款时约定，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2.2.2 乙方负责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3 乙方须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2.2.4 乙方指派王晓丽为乙方代表，负责履行合同，组织施工，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2.5 乙方配合甲方直接发包给第三方的工程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

顺利完成。

2.2.6 乙方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在本工程设计或甲方指令中存在的问题或缺陷，如乙方知道或根据经验应该知道的而未告之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2.2.7 乙方施工中涉及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的，应当向甲方提出意见。拆改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应当告之甲方取得批准；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未告之甲方办理批准手续，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造成的事故或发生的损失（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2.2.8 乙方须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2.9 乙方须妥善保护甲方堆放在现场的家具、设备、陈设以及工程成品。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2.2.10 乙方须参加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并编制工程结算文件。

3、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因甲方原因不具备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的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3.4 属甲方提供的材料未及时提供或中间工程验收不及时造成停工和误工，工期相应顺延。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发包人代表(签字):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同胜社区同富裕工业园

第9栋4层

电 话: 0755-28106888

开户银行:

户 名:

帐 号:

签约日期: 2024年6月13日

承包人(盖章): 
承包人代表(签字):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金花路1号振和

大厦3层

电 话: 0755-8837866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福田支行

户 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

限公司

帐 号: 4420 1503 5000 5255 9877

签约日期: 2020年6月13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 程 名 称：龙华大浪商业中心楼公寓室内装
修改造工程
验 收 日 期：2020年10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恒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大浪商业中心楼公寓室内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大浪商业中心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2482991.70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1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恒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恒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余伟
副组长	冯立文、于彬
组员	王晓丽，罗志康，乔志杰，罗锦锡，吴志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晓丽	吴志江，罗志康，乔志杰、于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乔志杰	罗锦锡，吴志江，罗志康、于彬
工程质控资料	吴志江	罗志康，乔志杰，吴志江、于彬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00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1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消防设施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00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8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3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6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1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5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2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智能建筑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消防设施	同意验收	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5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0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余伟	恒冠投资	项目负责人	余伟
2	于彬	恒冠投资	设计负责人	于彬
3	冯立文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冯立文
4	王晚丽	深圳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晚丽
5	乔志杰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乔志杰
6	吴艺红	中嘉建科	施工员	吴艺红
7	罗锦锡	中嘉建科	安全员	罗锦锡
8				
9				
10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余伟 2020年10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文 2020年10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健 2020年10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于林 2020年10月15日
GD-E1E914/6			

7、岁宝石岩店装饰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岁宝石岩店装饰工程经我司讨论确定。兹通知贵公司，石岩店装饰工程确认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 1、总价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即**¥30000000**元）；
- 2、开工日期：**2019年11月28日**，
- 3、总价包干，工作内容以合同约定为准；
- 4、接到中标通知书三日内，贵司需成立项目部（包括但不限于现场项目经理、材料员、设计人员），项目部成员保证全天驻场上班，项目部具体人员名单于三天内提供给我司
- 5、请贵司于**10**天内凭本通知书到我司签订工程合同。

深圳岁宝连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GCB-2019-1127

岁宝石岩店装饰工程

施
工
合
同



合同协议书

发包方：深圳岁宝连锁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公平合理、诚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甲方将“石岩店装饰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并订立本合同，要求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石岩店装饰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浪心社区宝石南路宏发大世界购物广场 1-5 层

承包范围：按双方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内容，满足甲方使用要求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2 开工日期：2019 年 11 月 28 日

竣工日期：2020 年 03 月 26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120 天（不包含春节假期 20 天）

1.3 质量等级：合格

1.4 合同价款：¥3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调整

2.1 合同价款含税价为：3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2 本合同单价已考虑了合同期内工作条件、工作时间、人工、材料、机械和临时设施的费用、费率等价格要素的波动，以及为满足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及验收需要的所发生的费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本合同单价不因本款因素做任何调整。

2.3 各项施工措施费、成品保护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无论是否发生设计变更，均不补偿。

第三条 合同价款支付

1. 合同价款支付金额和时间：

(1) 合同签订后，工程整体进度达到 40%，且经监理人员审核、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人民币¥9000000.00 元；工程整体进度达到 80%，且经监理人员审核，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人民币¥9000000.00 元；工程整体进度达到 100%、且经监理人员审核，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即人民币¥9000000.00 元；甲乙双方经结算并确认最后结算价格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0%，即人民币¥3000000.00 元。

行合理调整。

10.1.6.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工程验收申请后应当在约定的期限内对工程进行验收。如有

隐蔽工程，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的隐蔽工程验收申请后 48 小时内组织验收。

10.2 乙方及乙方代表责任

10.2.1. 本工程乙方委派 刘治易 (联系电话: 0755-88378666) 为现场代表, 代表乙方向使合同约定的权利, 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

10.2.2. 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 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盖公章后交甲方代表,

方视为有效文件。

10.2.3. 乙方代表及乙方技术负责人和施工负责人不得单方面更换。如乙方代表确需更换, 乙方应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甲方, 经甲方批准后, 乙方代表方可换, 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10.2.4. 乙方按本合同进行施工组织, 在开工前向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件, 并需保证现场施工劳动力、机械设备能满足本工程进度要求。如需变更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 必须提前 3 天书面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

10.2.5. 乙方施工人员进入工地, 必须身穿印有统一编号和公司名称的工作服 (或马夹), 并佩戴上岗证, 否则不得出入工地; 违者发现一次对当事人处罚 50 元, 对负有管理责任的带班管理人员处罚 500 元; 该两项处罚经甲方现场签字后从下月工程款中扣除。

10.2.6. 乙方必须按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和本合同的要求, 及时向甲方及其代表提交本工程所有材料的检验报告或质保证书, 以证明其所用材料符合要求。

10.2.7. 乙方负责对本工程的进度计划、施工管理、技术管理、风险管理、材料设备、工程质量、工程安全、工程验收、工程信息等方面进行全面管理, 并提交详细的工作进度计划表和施工方案报甲方进行审批。

10.2.8.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执行甲方指令, 按照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单、图纸会审纪要完成全部承建内容。

10.2.9. 在施工中严格遵守甲方制订的“样板引路”制度, 进场后 3 天内完成施工样板, 经甲方验收确认后方可大面积开展。

外，甲方没有责任再发出其它图纸或资料，合同文件内的资料便是甲方将源供的全部资料。其它完成本工程所需却未包括在合同文件内的所有图纸、细节大样、规范说明等，均由乙方自担费用负责完成；乙方应提交给甲方审批，并在甲方事先书面认可后方能按之施工。甲方可拒绝、认可或更改此等资料。甲方的审批并不会减轻或免除乙方应负的责任，甲方也不因此承担责任。

3. 合同图纸和合同规范乃为相互补充，若二者之间存在矛盾，乙方须遵循较严格的规定；若二者之间的其中一份有要求而另一份却没有，则按有要求的执行。

4. 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授权代理人：李
2019年11月27日



乙方：
(盖章)
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石岩店装饰工程	结构类型	/	建筑面积	/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群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刘治易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建城	竣工日期	2020年6月1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4</u>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4</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1</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1</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5</u> 项, 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抽查 <u>15</u> 项, 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5</u>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u>15</u>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达到了验收标准,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u>徐家</u> 2020年6月19日	 总监理工程师: <u>刘林</u> 2020年6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u>龙玉峰</u> 2020年6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u>刘治易</u> 2020年6月18日	

8、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 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19 年 04 月 26 日所递交的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已经完成评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肆拾玖万壹仟贰佰叁拾叁元柒角叁分（¥20,491,233.73 元）。中标工期 150 日历天，工程质量等级目标合格。

请接到通知后，在 7 日内与招标人联系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视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签章）：

日期：2019 年 05 月 08 日

合同编号：_____

畔山悦海花园（一期）
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
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大亚湾澳头洗马湖路

建设单位：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发 包 人：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 包 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进行装饰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情况，为了明确工程项目及双方责任，确保施工项目顺利完成，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地点：**大亚湾澳头洗马湖路**

第二条 工程内容：**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的**施工审定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地面、墙面、天花、台柜、水电（含弱电）、洁具、灯具、油漆、门窗等，具体内容详见《**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图**》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合同工期：本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150 日历天，自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实际开工日期起计。

2、开工日期：2019年05月20日。

3、竣工日期：2019年10月20日。

4、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以顺延：

(1)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台风、火灾、地震）等造成的停工；

(2) 因设计图纸有较大修改，增加工程量造价超过5万元而使施工受到影响的。

第四条 工程价款：

1、乙方根据已审定的施工图纸内容进行施工，双方确定乙方完成施工图中所有施工内容，合同暂定金额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肆拾玖万壹仟贰佰叁拾叁元柒角叁分（¥20,491,233.73元）**。

2、工程结算方法：

2.1、结算时合同内清单综合单价不做任何调整，工程量按实际施工结算（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报价清单附件）。

2.2、图纸清单内的材料乙方必须按合同清单附件中的品牌、型号、规格等要求施工，费用全部已包含在合综合单价中。

2.3、合同外工程造价确定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指战争、严重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以及经双方同意属不可抗力的事故），甲乙双方不得无故变更或解除。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遇不可抗力事故，甲乙双方均应采取有效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阻止损失的扩大。若确需变更或解除合同时，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3天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视为同意。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因素：

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按约履行合同时，双方可协商另行确定履行时间，各不承担违约责任；若合同已无需继续履行则双方无条件解除合同，各方损失自行承担。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执行本合同所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五条 其他条款：

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文本及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或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住 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户 名：_____

银行帐号：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_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住 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田支行

户 名：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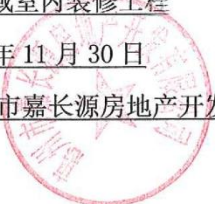
银行帐号：4420 1503 5000 5255 9877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工程

验 收 日 期：2019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畔山悦海花园（一期）售楼处、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室内装修				
工程地址	大亚湾澳头洗马湖路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0,491,233.73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20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1月3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惠州市嘉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艾铭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启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	/	/
主体结构	/	/	/	/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	/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	/	/
建筑节能	/	/	/	/
电梯	/	/	/	/

三、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赵宇晖	惠州嘉筑	项目经理		赵宇晖
2	陈小庆	惠州嘉筑	成本		陈小庆
3	丘平	艾铭装饰设计	设计		丘平
4	高山峰	深圳市裕兴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高山峰
5	刘治易	中嘉建科	项目经理		刘治易
6	吴志江	中嘉建科	施工员		吴志江
7	莫小波	艾铭装饰设计	设计		莫小波
8	乔志杰	中嘉建科	技术负责人		乔志杰
9					
10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竣工验收结论：

本项目已经按照合同完成条项内容，经检验适合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2月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30日

9、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



合同编号: ZJJK-HJ-2019101600

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 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

甲 方: 佳兆业创享家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9年10月16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





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佳兆业创享家科技（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开发建设需要，确定由乙方承包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番禺区钟村街钟一村南庄口路2号阳光大厦

二、工程内容和承包形式

2.1 工程内容：根据报价单和图纸，以及甲方的技术要求，结合现场情况完成

2.2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模拟清单的全部工程内容：包含招标图纸范围内公寓、卫生间所有地面、墙面、天花、外立面等施工；包含所有门及固定家具、灯具、洁具五金、开关面板供货安装；包含电气安装工程配电箱、桥架、电缆、电线电管等供货安装；包含给排水管道敷设安装。

2.2.1 从应急照明配电箱至应急照明、疏散指示系统末端部分



由消防单位负责，其余在本次招标范围。

2.2.2 空调电及空调插座供应安装。

2.2.3 以下项目乙方仅提供相关配合工作，供货及安装工作由甲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执行；

(1) 弱电电线布线，布管和弱电桥架由弱电单位负责，所有门禁、监控、网络系统由弱电单位负责。

(2) 空调风口、空调风、空调水由空调单位负责，空调开孔及装饰性风口由总包负责。

2.3 承包形式：总价包干

2.4 对合同包干内容的完成情况予以明确，对于合同范围的变化，乙方应在验收时主动提出。

三、造价

3.1 本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 ¥20875201.90 元（大写：贰仟零捌拾柒万伍仟贰佰零壹元玖角整）。其中包含增值税（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1723640.52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贰万叁仟陆佰肆拾元伍角贰分），税率 9%。

3.1.1 若非因甲方原因变更，则合同图纸内容全部包干不作调整，甲方变更办理签证进入结算；

3.1.2 若数量、规格型号现场实际与包干图纸不符，则按现场实际扣减；如无变更，则不允许调增；

3.1.3 分包一年内完成结算审核；

附件 11: 保洁验收标准

(以下为签署页, 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 方: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 方: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佳寓·广州祈福店精装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装饰面积	约11000m ²
工程造价	20875201.90元	层 数 (地上/地下)	10层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6日	完工日期	2020年1月22日
<p>工程竣工情况说明：</p> <p>本工程至目前施工单位合同约定要求的履约内容已全部完成，符合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要求。</p> <p>本工程共计 3 个分部，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评均“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 项，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项，全部符合施工规范要求，观感质量自评“一般”。单位工程综合自评“合格”。</p>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俊	单位（项目）负责人：胡亮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01月22日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肖刚	单位（项目）负责人：陈晓丽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1月22日		

10、自由人花园七期7-1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

中标通知书

至：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经我公司招标委员会综合评议，确定贵司为我司自由人花园七期7-1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中标人。

1、中标金额：33522648.90元（大写：叁仟叁佰伍拾贰万贰仟陆佰肆拾捌元玖角整）

2、工期：180日历天

3、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4、项目经理：王晓丽

请贵司接到此通知单后7日内，根据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招标洽商记录，来我司洽谈签订合同，本中标通知书自发出之日起即成为对双方具有约束力的协议。

深圳市天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8日



自由人花园七期
7-1 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自由人花园七期 7-1 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镜村

甲 方：深圳市天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4 月 5 日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19 年 4 月 5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签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深圳市天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甲方拟进行自由人花园七期 7-1 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发包，并接受乙方以暂定总价（含税）¥33522648.90 元（大写：叁仟叁佰伍拾贰万贰仟陆佰肆拾捌元玖角整）（以下简称"合同价格"），为本工程施工、完工和服务。

2、本工程工期应满足以下要求：

开工日期：2019 年 4 月 9 日

竣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5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180 天。

据此，甲方与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1、协议书中的各名词的涵义为合同条件中所定义的涵义。

2、合同由下述文件组成：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技术要求

(3) 合同条件

甲方：深圳市天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章)：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金世纪路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

帐号：4000 0202 3920 0460 3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91327G

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章)：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保税区金花路1号振和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司深圳福田支行

帐号：4420150350005255987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2523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 程 名 称：自由人花园七期 7-1 栋精装房装修工
程（标段一）

验 收 日 期：2019 年 10 月 5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东镜新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自由人花园七期 7-1 栋精装房装修工程（标段一）				
工程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东镜村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33522648.90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9 日	验收日期	2019 年 10 月 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广州东镜新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深圳市天鲲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监理单位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郑志宏
副组长	郁景华、朱炳东、王晓丽、齐雪妍
组员	李帆，何刚华，陈东旺，王亦伟，施锐，罗锦锡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晓丽	朱炳东，李帆，何刚华，陈东旺，王亦伟，施锐，罗锦锡，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刚华	李帆，叶嘉怡，陈东旺，王亦伟，施锐，罗锦锡，王晓丽
工程质控资料	叶嘉怡	李帆，何刚华，陈东旺，王亦伟，施锐，罗锦锡，王晓丽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签名
1	郑志宏	广州东镜新城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志宏
2	柳卓华	深圳市天能建筑节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柳卓华
3	朱炳东	广东自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朱炳东
4	李帆	广东自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李帆
5	刁晓刚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刁晓刚
6	何刚华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何刚华
7	陈东胜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陈东胜
8	吴志江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员	吴志江
9	叶嘉怡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嘉怡
10	罗锦锡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罗锦锡
11	施锐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锐
12	刘响年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刘响年
13	林翠欢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员	林翠欢
14	齐雪妍	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负责人	齐雪妍
15	王尔伟	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计师	王尔伟
16				
17				
18				
19				
20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建设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良宏 2019年10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良宏 2019年10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怀东 2019年10月0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波 2019年10月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雪妍 2019年10月5日
GD-E1E914/6				

附件4 项目经理业绩表

姓名	刘俊杰	性别	男	年龄	43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			毕业时间	2008.7.1		所学专业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8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6年		技术特长	现场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1442016201905397，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1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里水办公楼室内装修工程	309.64万元	2022.1.12	办公场所	佛山市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专业分包	1483.20万元	2022.5.28	交通场站	深圳市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3	108府房屋装修工程	1743.00万元	2022.7.27	室内精装	深圳市	深圳市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371.85万元	2024.11.13	办公场所	深圳市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项目经理

说明：

提供近8年自2018年4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止，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已竣工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10项，超过10项的，按序取前10项。

项目经理相关证照

身份证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9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俊杰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0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62019053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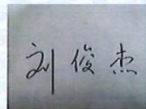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7-15至2028-07-14)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7-15至2028-07-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俊杰

签名日期: 2026.03.0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

	姓名 <u>刘俊杰</u> Full Name
	性别 <u>男</u> Sex
	出生年月 <u>1983年10月04日</u>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u>建筑工程</u> Specialty
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4410342015411835006930	聘用企业 <u>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u> Employer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u>粤144161905397</u> Registered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证书编号 <u>00902272</u> Certificate Number	签发日期 <u>2019年07月25日</u> Issued on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增项专业类别: Specialty Addition	(防伪贴粘贴处)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至 2022 年 07 月 24 日 Valid until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8368

姓名:刘俊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10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10月21日

有效期:2025年09月09日至2028年10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09日



中级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俊杰
身份证号：37078419831004285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6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书

121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刘俊杰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月四日生，于一二零零四

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严大考

校名: 华北水利水电学院

证书编号: 100781200805001264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社保缴纳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俊杰

社保电脑号：802505215

身份证号码：3707841983100428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9346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93466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9346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93466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79346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79346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79346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793466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9615.04	4807.52			1312.64	437.59			437.59		131.04	262.08		65.5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3a71a17dd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93466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1、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里水办公楼室内装修工程

建设工程合同

2020 年版

建设工程合同

202201140001

合同编号: YLC-2021-1229-01

发包人: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东部工业园 28 号
法定代表人: 卢英杰

承包人: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 1 号振和大厦 3 楼
法定代表人: 彭志迪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过友好协商, 达成一致, 现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建设工程

一、本合同生效后,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有关约定和双方之间的其他约定, 及时指派具备合法上岗资格的建设工程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施工人员等各类人员, 按时前往甲方指定的工程现场开展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等活动, 并应在双方约定的建设工期内, 完成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和施工等任务。有关建设工程的具体情况, 详见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委托单的各项约定以及甲、乙双方之间的其他有关约定。

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向乙方发包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等工程任务时, 只要在本合同附件一《委托单》(以下称“委托单”)格式的基础上, 按照建设工程的实际情况, 制作成相应的委托单, 就甲方向乙方发包建设工程, 乙方承接建设工程的具体事项作出明确地约定, 以便双方实际履行。

第二条 工程要求

一、乙方声明, 其具备国家和当地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企业经营资质, 完全有能力承接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等任务。受乙方指派承担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事项的人员, 是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 已经按照有关规定, 办妥了社会保险和其他必要的商业保险, 并为其配备了合格的劳防用品及工具设备。如指派的人员从事特殊工种工作的, 乙方还应向甲方提供特殊工种操作证。上述证件和资料, 均应提供原件供甲方核实, 并在收到复印件时将原件立即退还。乙方指派人员与甲方没有任何的关系, 在前往或离开工程场所和在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事项的全部过程中出现的任何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和其他任何的事故、事件等, 均应由乙方出面处理并承担所有相关的费用, 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应当全部由乙方进行全额赔偿, 乙方同意甲方可从应付乙方的价款或其他任何的款项中预先直接扣除, 不足部分再由乙方补齐。

二、双方均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企业管理、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交通安全和消防安全方面法律法规等各项规定, 严格执行有关企业管理、劳动用工、劳动保护等方面的法律规定。乙方在承担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任务的整个过程中, 应当遵守工程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遵守国家和当地政府在企业管理、工程安全和消防方面的各项规定。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门禁出入制度, 需长期在甲方工作场所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等任务的, 应当办理临时出入证。如乙方人员在甲方现场进行作业、

支付第三期价款合计为人民币：壹佰壹拾肆万伍仟陆佰柒拾肆元壹角(¥1145674.1)；

4. 价款总额的百分之三(3%)，即人民币：玖万贰仟捌佰玖拾贰元肆角玖分(¥92892.49)作为质保金，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限届满并经甲、乙双方的人员确认无误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如有依约应当扣除的款项，由甲方预先直接扣除并将剩余的款项支付给乙方。如有不足，则应由乙方在甲方告知后三十(30)日内将所欠款项全部补足给甲方。合同生效并得到甲、乙双方实际履行后，定金抵作部分的价款，无须甲方另行退还给乙方。

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限届满并经甲、乙双方的人员确认无误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如有依约应当扣除的款项，由甲方预先直接扣除，并将剩余的款项支付给乙方。如有不足，则应由乙方在甲方告知后三十(30)日内将所欠款项全部补足给甲方。在甲、乙双方之间的合同生效并得到实际履行后，定金抵作部分的价款，无须甲方将定金另行退还给乙方。

3. 上述价款，由甲方在实际收到乙方提交有关的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各种资料和开具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并经甲方确认无误七(7)日后，通过商业银行汇至乙方指定的下列银行账户：

- 1). 开户名称：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 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3). 银行账户：4420 1503 5000 5255 9877。

三、其他

1. 本委托单作为《建设工程合同》(编号：YLC-2021-1229-01)(以下称“合同”)的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二者如有抵触或冲突，以合同的有关约定为准。

2. 如在合同中已经约定了授权人员，在双方的授权人员签名确认后，本委托单就立即生效，无须再加盖双方的法人印章。如双方在合同中均未约定授权人员的，在加盖双方的法人印章后，本委托单就立即发生法律效力。

发包人(甲方)：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人员： (签字)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人员： (签字)

签订日期：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二日

冰箱、直饮水机、微波炉。

12) 详细的施工工序、工艺要求、选用材料等见投标文件的商务标。

4. 建设工期：2021年12月12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止。

5. 工程质量：合格满足国家规范要求

6. 质量保证期：(1)年，自甲、乙双方签署建设工程验收合格证明之日的次日开始计算。

7. 建设工程的建设任务完成后，由甲、乙双方人员共同组织和参加验收活动。验收合格后，由双方签署相应的文件并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人员亲笔签名予以确认或加盖甲、乙双方的法人印章和其他有效印章进行确认。验收不合格的，由乙方进行补做、整修或重做，并在完成后再由双方另行组织和参加验收活动。验收合格的，届时，由双方人员签署相应的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并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人员亲笔签名予以确认或加盖甲、乙双方的法人印章和其他有效印章进行确认。建设工程验收证明文件，是乙方实际完成建设工程施工任务的有效证明，也是乙方要求甲方支付价款时应当提交的资料之一。

8. 其他：

二、价款

1. 乙方在全面适当地完成约定的建设工程任务后，应得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叁佰零玖万陆仟肆佰壹拾陆元肆角玖分(¥3096416.49)，其中已经包括了所有与此有关的各种成本在内，如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备费、服务费和乙方应当缴纳的各种税费等。除该价款外，甲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任何的款项，但双方对此另有书面约定并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人员亲笔签名予以确认或加盖甲、乙双方的法人印章和其他有效印章进行确认的情形除外。如甲方认为有必要委托具备合法资质的审计单位进行审计的，甲方最终应向乙方支付的价款总额，以审计报告中载明的相关数字为准。如甲方不认为有必要委托具备合法资质的审计单位对建设工程进行审计的，则以本合同约定的价款总额为准。

2. 乙方应在建设工程完成后三(3)日内，向甲方提交工程决算书和所有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各种资料，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人员共同对工程完成情况进行验收，甲方认为有必要时还可以聘请第三人参加验收。在验收完成后，应当对建设工程验收事项作出详尽说明，并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人员亲笔签名予以确认或加盖甲、乙双方的法人印章和其他有效印章进行确认。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是乙方要求甲方给付价款时应当提交的资料之一，也是证实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项目任务的有效证明。

3.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价款，由甲方分(四)次，支付给乙方，具体方式如下：

1). 在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按价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30%)，即人民币：(¥928924.95)向乙方支付首期价款。甲方第一次付款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定金和首期价款合计为人民币：玖拾贰万捌仟玖佰贰拾肆元玖角伍分(¥928924.95)；

2). 完成办公楼屋面防水隔热改造施工并通过过程验收后，甲方应当按照价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30%)，即人民币：玖拾贰万捌仟玖佰贰拾肆元玖角伍分(¥928924.95)，向乙方第二次支付部分的价款。甲方第二次付款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第二期价款合计为人民币：玖拾贰万捌仟玖佰贰拾肆元玖角伍分(¥928924.95)；

3). 在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施工、管理等任务全部完成，通过最终竣工验收确认合格并由甲、乙双方的人员签署相应的验收合格文件，乙方提供全额发票后，甲方应当按照价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七(37%)，即人民币：壹佰壹拾肆万伍仟陆佰柒拾肆元壹角(¥1145674.1)，向乙方第三次支付部分的价款。甲方第三次付款时，甲方应向乙方

附件一
委托单

编号: YLC-2021-1229-01

发包人: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承包人: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

一、建设工程

1. 工程名称: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里水办公楼室内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东部工业园 28 号

3. 承包范围:

1) 拆改工程:

铲除改造区域地胶(二、三、四楼)、拆除改造墙体(二、三、四、五楼)、拆除改造区域天花(二、三、四、五楼), 在施工过程中出现没标注需要拆改区域内地胶、墙面天花存在破损、无法清理等情况同样需要进行拆除后修复。

2) 地面工程(包括单不限于设计图上的改造区域, 其他没进行标注的区域存在地面破损、墙面破损、天花破损等情况需要进行修复):

地面铺地胶(二、三、四楼)、大会议室铺地毯(二、三、四楼)、卫生间改造(墙地砖、管道、洁具改造, 二、三、四、五楼)。

3) 墙面工程:

根据设计图纸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轻钢龙骨隔墙(内填隔音棉)的放线定位、制作安装; 铝合金玻璃隔断、墙面白色乳胶漆、墙面深灰色乳胶漆、金属踢脚线、玻璃白板、软木板、清波、柱子包广告纸、墙面贴 300*600 瓷片(二、三、四、五楼)。

4) 顶面工程:

天花浅灰色乳胶漆喷涂(天花喷涂过程中需要对办公现场进行围蔽、保护); 400*400 卫生间铝扣板天花安装(二、三、四、五楼)。

5) 水电工程:

改造区域内的电器用电及照明用电, 电视、电话、网线的布线安装, 面板安装, 暗装冷热给水管, 排水系统(二、三、四、五楼)。

6) 暖通工程:

改造区域内原有空调的位置调整、新增加的空调安装(二、三、四、五楼)。

7) 安装工程:

铝合金玻璃隔断(12mm 厚钢化玻璃)、贴圆点渐变膜(3M), 玻璃平开门、打印文件柜、茶水间橱柜、茶水间橱柜五金、马桶、洗手盆、暗藏式水龙头、卫生间抗倍特板、卫生间镜子、卫生间排气扇拆装、卷帘、灯具拆装。

8) 消防改造:

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系统根据消防改造图纸进行。

9) 楼顶隔热防水:

拆除原先防水层、卷材防水铺隔热砖。

10) 其他:

原有桌椅搬运、原有员工屏风卡座拆装、卫生间空调维修、装修垃圾搬运费、余泥垃圾装袋清理费、地面天花修补、成品保护、清洁卫生等。

11) 茶水间设备:

四、因乙方的原因，未能按照约定日期完成工程任务并办妥竣工验收手续的，每迟延一日，乙方应按所涉建设工程的价款总额的千分之三(3%)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违约金和赔偿款，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价款或其他任何的款项中预先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在甲方告知后立即全部补齐。

五、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要求后在约定时限内作出响应，或未能在约定时限内派人前往现场提供售后服务和办理其他约定事项的，只要出现上述任何一种情形，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仟元(1,000.00)。该款项可从价款或其他任何款项中预先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补齐。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违约金和赔偿款，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价款或其他任何的款项中预先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在甲方告知后立即全部补齐。

六、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将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全部或部分地转移、转让、转包、分包或交给其他任何第三人履行的，或将其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披露或对外公开的，只要每出现一次，就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50,000.00)。该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价款或其他任何的款项中预先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在甲方告知后立即全部补齐。

第十五条 争议处理

与本合同的履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它

1. 如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认定无效，本合同的其它条款和整体效力不应受其影响。
2.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3. 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持一份。

发包人(甲方):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签订日期: 二〇 年 月 日

建设工程合同验收报告（需手签）

合同编号： YLC-2021-1229-01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里水办公 楼 室内装修工程	项目预算	6,686,820.00 元
合同名称	建设工程合同	合同预算	
建设单位	广东开利暖通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12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合同天数	105 天	实际工期	115 天
合同价格	3,096,416.49 元	结算价格	5,163,458.51 元
工程主要分项及技术要求（按合同技术要求）			实际完成情况
<p>1) 拆改工程：铲除改造区域地胶（二、三、四、五楼）、拆除改造墙体（二、三、四、五楼）、拆除改造区域天花（二、三、四、五楼），在施工过程中出现没标注需要拆改区域内地胶、墙面天花存在破损、无法清理等情况同样需要进行拆除后修复。</p> <p>2) 地面工程（包括单不限于设计图上的改造区域，其他没进行标注的区域存在地面破损墙面破损、天花破损等情况需要进行修复）：地面铺地胶（二、三、四、五楼）、大会议室铺地毯（二、三、四、五楼）、卫生间改造（墙地砖、管道、洁具改造，二、三、四、五楼）。</p> <p>3) 墙面工程：根据设计图纸及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进行轻钢龙骨隔墙（内填隔音棉）的放线定位、制作安装；铝合金玻璃隔断、墙面白色乳胶漆、墙面深灰色乳胶漆、金属踢脚线、玻璃白板、软木板、清波、柱子包广告纸、墙面贴 300*600 瓷片（二、三、四、五楼）。</p> <p>4) 顶面工程：天花浅灰色乳胶漆喷涂（天花喷涂过程中需要对办公现场进行围蔽、保护）；400*400 卫生间铝扣板天花安装（二、三、四、五楼）。</p> <p>5) 水电工程：改造区域内的电器用电及照明用电，电视、电话、网线的布线安装，面板安装，暗装冷热给水管，排水系统（二、三、四、五楼）。</p> <p>6) 暖通工程：改造区域内原有空调的位置调整、新增加的空调安装（二、三、四、五楼）。</p> <p>7) 安装工程：铝合金玻璃隔断（12mm 厚钢化玻璃）、贴圆点渐变膜（3M）、玻璃平开门、打印文件柜、茶水间橱柜、茶水间橱柜五金、马桶、洗手盆、暗藏式水龙头、卫生间抗倍特板、卫生间镜子、卫生间排气扇拆装、卷帘、灯具拆装。</p> <p>8) 消防改造：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系统根据消防改造图纸进行。</p> <p>9) 楼顶隔热防水：拆除原先防水层、卷材防水铺隔热砖。</p> <p>10) 其他：原有桌椅搬运、原有员工屏风卡座拆装、卫生间空调维修、装修垃圾搬运费、余泥垃圾装袋清理费、地面天花修补、成品保护、清洁卫生等。</p> <p>11) 茶水间设备：冰箱、直饮水机、微波炉。</p> <p>12) 详细的施工工序、工艺要求、选用材料等见投标文件的商务标。</p>			<p>以上项目已经完成，可以进行验收。</p> <p>唐子</p>

工程主要变更内容			变更目的及完成效果			
1、设计变更补充协议（一），办公楼外墙翻新项目；包含脚手架搭设机拆除、外墙原有铝塑板打磨、喷涂油漆翻新等； 2、设计变更补充协议（二），办公楼室内装修改造的过程中产生的增加项目，详见设计变更补充协议（二）			以上项目已经就，可以先行验收。 唐			
验收评价	办公楼外墙翻新项目工程补充协议变更补充协议全部内容，请在使用单位注意查收 郭 2022.11.25 项目负责人：王 2022年11月25日					
验收代表意见	部门	签名	时间	部门	签名	时间
	使用部门			承建单位	刘俊杰	
	使用部门负责人			戴德梁行	唐	
	财务管理部门	王 12.16	姜文峰 12.16			
	EHS 部门意见:	2022 12.15 负责人: 王 2022.12.15			制造设备部意见: 2022.12.19	

注：各单位按审批程序填报，本报告仅做内部流程申请

王 2022.12.12

王 12.12

王

陈 2022.12.14

王 12.15

2.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专业分包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祝贺贵司在我司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工程投标工作中，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全部要求确定以下中标金额：

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捌拾叁万贰仟零柒拾叁元肆角捌分（小写：¥14,862,073.48元）：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

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贰万柒仟壹佰肆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1,227,143.68元；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陆拾叁万肆仟玖佰贰拾玖元捌角，（小写）¥13,634,929.80元；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如果贵司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或未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与招标单位签署正式合同，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等，则本中标通知书无效，且贵司须向我司支付相当于本工程中标价10%的违约金，我司有权另行确定中标单位，并保留向贵司继续索赔的权利。

特此通知！

交付履约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八达巷15号

账号：5200 1413 8360 5000 0377

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加盖公章)

2021年5月24日



202206010001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
-3层）装饰装修工程

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ZTWJ-SZDT14-ZYFB-031#

承包人：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联合广场B座

签订日期：2022年5月28日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 装饰装修

工程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ZTWJ-SZDT14-ZYFB-031#

工程承包人：中铁五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注册情况及纳税身份情况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25236

法定代表人姓名：彭志迪

1.2 企业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编号：D244087186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年12月31日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19]021694 延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19年10月28日至2022年10月28日

1.4 准入证号及年检记录：CREC-054937

1.5 乙方为：一般纳税人。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施工项目名称：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与龙飞大道交叉口西南侧，沿龙岗大道西侧南北向布置。

2.3 分包工程范围：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范围,5号6号下沉广场范围。

2.4 分包工程包括的内容：为完成所分包工程的相关所有工作、合同约定的所有材料及机械设备等，包括但不限于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

-3层及5号6号下沉广场)装饰装修图纸所示的装饰装修深化设计、材料采购(不含甲供材料)、措施材料采购或租赁、加工制作、试验检测、场外运输及场内二次倒运、专项方案编制、验收配合、竣工资料编制、现场安装技术服务及维修等与装饰装修施工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2.5 分包工程数量:(具体见附件3《工程量清单》)。

附件3《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合同暂定数量,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不能将该数量理解为本合同约定的数量,也不能理解为双方的结算数量,最终以施工图及变更为基础,以乙方实际完成、依据《工程量清单》中的计量规则、经甲乙双方收方并由甲方工程、工经人员复核、项目技术负责人审核,双方签认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根据合同规定的义务和按图纸、规范履行合同的责任。

2.6 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施工过程中所表现的履约能力对2.3分包工程范围及数量进行调整,乙方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2.7 若因业主对本工程重大变更或调整,导致《工程量清单》(见附件3)的内容发生重大调整,甲方有权进行调整《工程量清单》(见附件3)中的全部内容,乙方承诺无条件服从。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61天。

3.2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5月30日,具体开工时间由甲方视施工现场的开工条件通知乙方;竣工日期:2022年7月30日。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调整,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因工期调整可能产生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另行考虑。

3.3 控制性工程节点工期目标为以甲方、上级管理单位及建设单位要求的节点工期为准。

3.4 甲方编制的施工组织计划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中的工期和进度安排乙方应严格履行。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下达的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确保甲方总工期和进度目标的实现。

3.5 甲方有权根据施工现场情况、业主及上级单位的要求对本合同工期和进度进行调整,并重新编制施工组织计划,乙方承诺无条件服从。

3.6 因政府、业主、甲方等原因导致项目不能及时开工或停工、窝工给乙方造成的人员、机械误工损失等风险已计入工程量清单的各项单价中,甲方不再补偿。

第四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或履约负责人

4.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杨俊,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4.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约负责人为:刘俊杰,身份证号:370784198310042851,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材料领用、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

来文件、结算等相关事宜。

4.3 乙方若需更换履约负责人，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重新出具授权委托书。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

4.4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项目经理签字的结算单，作为施工期间和最终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乙方持有的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14832073.4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捌拾叁万贰仟零柒拾叁元肆角捌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3607406.86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万零柒仟肆佰零陆元捌角陆分），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1224666.62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贰万肆仟陆佰陆拾陆元陆角贰分）。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清单》（附件3）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按施工图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5.2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3《工程量清单》。

5.2.1 本合同为综合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除施工组织设计发生重大调整、施工工艺发生重大变化，承包的经济内容重大变化，主要材料价格大幅变化外，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单价。

5.2.2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机械、材料及配件、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文明施工、调遣（进出场）、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治安管理等费用，乙供设备动力费用；材料、设备二次倒运费；工料机涨价引起的风险费用；测量复核引起的临时停工费用；建设单位、监理等检查引起的停工费用；各类社会保险及伤害险等保险费用；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及施工成品、半成品的看护费用；管理费用；配合第三方或其他在施工中需要乙方配合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5.3 对合同外的工程和因设计变更而变化的工程，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认。

5.3.1 《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5.3.2 《工程量清单》中相同工序的单价。如果工序相同但使用的材料不同，则只调整单价中材料占比部分的价格；

5.3.3 《工程量清单》中类似工序的单价。如果工序类似但使用的材料不同，则只调整单价中材料占比部分的价格；

5.3.4 没有以上适用的单价，参照本行业预算定额，双方另行商定。

第六条 计量

6.1 甲方按月组织核实乙方实际完成的数量及安全、质量等情况后验工计量。填写验工计量单后，由乙方履约负责人先签字确认，再由甲方项目部相关部门按内部工作流程逐级签

35.1 无。

- 附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筑劳务企业资质证书/安全许可证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附件 3 《工程量清单》
- 附件 4 《主要材料供应表》
- 附件 5 《主要机械机具配备表》
- 附件 6 《乙方人员配备计划表》
- 附件 7 《试验检测费用表》
- 附件 8 《安全质量技术专用合同》
- 附件 9 《合规条款》
- 附件 10 《廉政协议》
- 附件 11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责任书》

工程承包人：（公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劳务分包人：（公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装饰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建筑结构	建筑面积	5层 / 平方米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神洁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刘俊杰	项目技术负责人	乔志杰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u>4</u>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4</u>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11</u>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11</u>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5</u> 项，符合要求 <u>15</u>			合格
		共抽查 <u>15</u> 项，符合要求 <u>15</u>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4</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4</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p>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大运综合交通枢纽公共区（交通核1层、2层、-1层、-2层、-3层及5号6号下沉广场）装饰装修图纸所示的装饰装修深化设计、材料采购（不含甲供材料）、措施材料采购或租赁、加工制作、试验检测、场外运输及场内二次倒运、专项方案编制、验收配合、竣工资料编制、现场安装技术服务及维修等与装饰装修施工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p> <p>验收意见：</p>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 GD - E 1 - 9 1 3 *

3.108府装修工程

202207250001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MZXZT-20220727

工程名称: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发包单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07.27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K62RX7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925236

甲方因工程建设需要，经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包施工 108 府房屋装修 工程。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108 府室内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滨海大厦 T1 栋。

二、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1. 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合同等甲方要求的工作范围。

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价包干。工作范围包括：（C1、C2、DD 户型）装修工程范围（具体范围见合同附件），包含但不限于材料采购（甲供料除外）、材料加工制作、检验检测、产品运输、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垃圾清运，整体卫生保洁、施工水电费并包括因精装修验收引起的整改、返工、维修和更换、保修和乙方在有形市场缴纳的一切费用（如综合服务费、建筑监督安全管理费、滨海大厦 T1 栋物业管理公司有关隐性费用（如有））等为履行本合同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 施工界面的划分：

所属范围	权责	材料列表	备注
------	----	------	----

创意展示空间	甲供材料	1、瓷砖、 2、灯具、 3、马桶及水箱、 4、龙头及面盆、 5、小五金（毛巾架、厨房龙头及水槽等）、淋浴花洒、浴霸、排气扇 6、开关面板、 7、可视对讲设备、 8、石材	按照工期要求时间供货，乙方负责收货、卸货、保管及安装。
创意展示空间	甲分包	1、收纳柜（橱柜、玄关柜、浴室柜、衣柜） 2、智能门锁、 3、入户门（含智能锁安装）、 4、厨房电器。 5、木地板 6、不锈钢 7、木饰面 8、硬包 9、空调、新风、排风 10、消防 11、智能化 12、户内门及门套、推拉门 13、淋浴隔断	在工期要求时间内制作安装完成，施工单位整体协调，所有甲指分包工程的成品保护均由装修单位（乙方）负责。
创意展示空间	装修单位施工	除甲供材及甲分包外其他所有材料	按照工期要求时间完成

三、工期

1. 总工期： 243 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2年8月1日开工，完工日期2023年3月3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业主（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书面开工指令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变更开工日期，乙方不得因此而向甲方主张任何索赔。

2. 乙方必须保证在甲方所要求的竣工时间（甲方顺延开工日期的，竣工日期相应顺延）之前完成合同内对应工程量，并通过甲方验收及小业主验收。每延迟一天，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人民币1万元，该违约金直接在工程款中抵扣如延迟交付达到30个自然日，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清场结算，相关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工程款不足抵扣的，甲方有权追偿。

3. 乙方应根据甲方总进度，合理安排工程施工，配合甲方的进度；

4. 因下列原因且经甲方签证确认, 乙方工期可相应顺延:

- (1) 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
- (2) 甲方对设计方案进行变更导致施工无法正常进行而影响进度;
- (3)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若发生上述原因, 未经甲方签证确认, 乙方工期不顺延。

5. 本工程工期除按照本条第 4 款约定经甲方签证后相应顺延工期外, 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顺延,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 (1) 材料不能按时备货; 但因甲方不能按时供货的除外; 甲分包责任归于乙方及甲分包;
- (2) 暴风、暴雨等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造成项目停工;

6. 经甲方签证确认工期相应顺延的, 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7. 在施工交叉配合时由于配合方, 如甲分包单位未及时到场配合所引起的关键线路工期延误不由乙方负责。

四、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本工程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 以下标准或规范如有最新版本, 则按最新版本执行。

2. 本工程技术要求: 本工程按国家《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2001) 及相关规范要求施工。

3. 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9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 及其他最新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and 规范进行施工和验收。

4. 本工程采用的所有建筑材料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乙方需提交由本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检测中心出具的符合合格标准的检测报告。

5. 环保条款: 甲方有权要求进行室内环保检测, 若检测结果须符合现行国家制定的《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则检测费用由甲方负责; 若检测结果不符合要求的,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且乙方必须无条件进行整改至完全符合要求为止, 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合同价款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 总价包干合同, 合同总价人民币 17,43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壹仟柒佰肆拾叁万元整)以合同附件《预算清单》单价及施工截止日完成工程量为准按实决算。若乙方中途被清场, 按工程量总价九折结算(含 9%税费);

乙方承包的每个户型必须进行 BIM 图纸深化，甲方另行支付费用，每个户型增加伍仟元（¥5000），计入第一笔进度款支付。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明确工程的复杂程度、建筑属性、现场状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该总价款包括但不限于：

(1) 人工费、设备费、材料及辅材费、运输及装卸费、安装及调试费、施工水电费、管理费、保修费、采保费、甲供材料管理费等所有费用；

(2) 乙方所有施工开支，如施工人员的工资、住、食、交通费、加班、补助、工具及损耗、水电管理、因现场不利因素造成的误（窝）工费用、工商税收费用、施工报建有关的一切费用；乙方办妥施工需要的相关手续及验收合格审批所需费用；

(3) 为完成本工程的成本、利润、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风险费、现行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

(4) 乙方施工使用设施（包括工棚、材料仓库、施工用水用电、生活用水用电、施工用临时道路等所有设施）费用。临时水电总包单位提供水电接驳点，该笔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5) 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必须实施的安全文明生产措施费用；

(6) 乙方在夜间或国家规定的节假日进行工程施工的所有费用；

(7) 乙方负责采购的各种建筑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检测费用；

(8) 当地政府规定的如施工环保、建筑垃圾处理等各类强制性措施费用；

(9) 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各项费用。

2.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到工地现场踏勘，已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明确工程的复杂程度、现场状况等，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索赔（增补）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 本合同的工程价款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1) 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2) 税率增减变动的；

(3) 本工程施工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4) 其他可能会引起价格变动的因素。

六、履约保证金

为了保证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承诺的履约义务能得到切实的履行，乙方愿意按本合同约定

遗留在施工现场的设施设备折价处理，并优先受偿。

18. 按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所有违约金、逾期搬离场地使用费等费用，甲方均有权直接在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19. 本合同乙方以银行保函交付保证金，乙方违约时，甲方可直接要求银行无条件向甲方支付；银行未支付或包含过期的，甲方向乙方追偿。追偿时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担保等所有合理支出由乙方承担。

十四、不可抗力

1. 在本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形的发生（如战争、地震等），导致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时，双方均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以减少损失，需免责方须立即用电话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在十天内以书面方式将不可抗力情形详细情况及有关证明文件提供给对方，在其证明得到证实后，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其违约责任。

2. 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得免除或减轻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双方如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相关仲裁费或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及其他一方为解决争议而支出的必要的与仲裁相关的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或依据责任划分按比例承担。

十六、其他

1. 长期合作约定：乙方如严格履行合同，诚实信用，配合情况良好并为甲方提供了高质量、高效率的工作成果，甲方将与其长期合作；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要求及出现不诚信的行为，甲方将永久不与其合作。

2. 双方应保证地址、联系方式、企业法定代表人等工商登记情况及代理人等有关资料和证件真实有效，如有变更，须提前 7 天书面通知对方。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文件等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或专人送至本合同首页载明的通讯地址；EMS 寄出第 5 日（无论对方签收与否）或对方签收日视为已送达。

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提供履约保证后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后自行失效。

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本合同未涉及的，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十七、专用补充约定（若本条约定内容与以上条款内容相冲突的，以本条约定的内容为准）

十八、合同附件

- 附件 1. 保密协议
- 附件 2. 履约保函
- 附件 3. 廉洁合作协议书
- 附件 4. 施工图纸（电子文件）
- 附件 5. 投标报价要求及工程量清单
- 附件 6. 工程管理及技术要求

该等附件属于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签章）

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乙 方：（签章）

授权代表：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工程名称	108 府房屋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太子湾滨海大厦 T1 栋
建设单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JMIXZT-20220727	合同造价	1743.00 万元	建筑面积	7556.63m ²
开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	243 天
工程验收结论： 工程符合验收要求 同意验收					
参加评定的单位及人员（签名）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签名）	
	深圳骏盟九星控股有限公司			叶少威 周强	
	深圳市筑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林川 安红军	
	广东中山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胡剑庚 陈有康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刘俊志 钟浩 罗锦锡 张森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叶少威 2023 年 6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川 2023 年 6 月 30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剑庚 2023 年 6 月 30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俊志 2023 年 6 月 30 日					

4、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2024/11/4001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第 1 层 B 面

乙方：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与创新大道交汇处西北 280 米左右侧房屋一、二层

签署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乙方承接[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基础装修工程]项目,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20 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 A17 栋第 1 层 B 面。
- 2、 工程规模：装修面积约 622 平米。
- 3、 承包范围：装饰设计图纸 4-10 轴、A-D 轴范围内（除图纸注明外）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门头及门面、室内天地墙装饰、消防、暖通、给排水、

强弱电、智能化、空调、门窗更换等全部施工内容。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本工程的设计单位盖章确认的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之内容。图纸与工程量清单内容不符的，以工程量清单项目名称的内容为准。

- 4、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门头及门面、室内天地墙装饰、消防、暖通、给排水、强弱电、智能化、空调、门窗更换，以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 5、承包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措施费、包调试；包工期；包质量；安包全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包垃圾清理外运、包卫生打扫、包移交甲方前的保管维护、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整理；包甲供材料设备除外的材料设备采购保管、甲供材料设备的保管以及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缺陷、保修等；乙方须严格按照图纸施工和报价，所有税收和费用等全部费用包括在综合单价及工程总造价内，乙方按照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名称及图纸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若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项目名称应给予签证；若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数目少算，存在少算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不予签证。若工程项目没有发生签证或变更，工程进度款支付及工程结算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其他费用，此情况下本合同结算价格不得超过项目中标金额，甲方无须支付超额部分款项。如因甲方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内容不全面，或甲方要求增加工程超出清单内容，甲方应按照深圳市最新定额，给予乙方签证。

第二条 工程造价

1、合同形式：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形式，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同的综合单价不得因各种因素的变化而作出调整。

2、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叁佰柒拾壹万捌仟伍佰陆拾贰元零壹分（小写¥3718562.01元）此价格为含税价，含9%专用发票

3、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引起的造价变化按本合同第二条4、5和6条执行，非甲方意愿增加项目所需款项的比例，不超过10%。

4、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三方（甲方、乙方、监理）先签字确认，确认的资料各留一份，正式手续必须在 7 日内报送给监理和甲方，后补的相关资料无效。

5.5、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甲方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5.6、工程变更和现场签证价款的支付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6 结算方式：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根据本合同第二条 4 执行，清单另行注明计算规则的按注明的计算规则计算。

第三条 施工工期

（一）施工工期 52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3 日，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二）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书面认可，工期按实际情况相应顺延。

- 1、较大的非因乙方过错而进行的工程变更。
- 2、不可抗力。
- 3、甲方工程师书面同意的其他工期顺延情况。

第四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勘定施工地点、面积, 提供技术指标。
- 2、甲方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处理，设计变更签证、工程验收签证、工程进度款签证和其它签证。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其他

1、双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协议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向另一方指定联络人手机或电子邮箱发送的短信或电子邮件亦视为已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或变更指定联络人，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原指定联络人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以下邮寄地址、电子邮箱和联系人负责签收双方往来的所有邮寄件、电子邮件及书面函件：

甲方联系人：黄剑雄 手机：13510553057 电子邮箱：

乙方联系人：刘俊杰 手机：13924645106 电子邮箱：

甲、乙双方分别指定本合同开头的地址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

2、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实验室基础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实验室基础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20号硅谷动力智能终端产业园A17栋第1层B面	建筑面积	622m ²	工程造价	3718562.01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 11 月 12 日	验收日期	2025年 4 月 19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董创雄	
副组长	周振宇	龙良友 刘俊杰
组员	[Handwritten signatures]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4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5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4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4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4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4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3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3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1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董剑雄	龙年控制研究所			董剑雄
3	周振宇	科宇工程顾问	总监		周振宇
4	刘俊杰	中嘉云	项目经理		刘俊杰
5	张斌	中嘉建科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斌
6	林冲	中嘉建科	质量员		林冲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p>竣工验收结论:</p> <p>深圳龙华区高精尖检测技术研究院实验室基础装修工程, 总建筑面积622m²包括以下范围: 拆除工程、门头及门面、室内天地墙、装饰、消防、暖通、给排水、强弱电、智能化、空调、门窗更换等施工内容</p> <p>结论: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 本工程质量为合格, 同意通过验收。</p>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周振宇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俊杰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施工投标承诺函

建设项目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合同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招标人）	/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嘉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赤石街道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6年5月20日 </p>

施工投标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深汕高校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并愿以投标总报价4386.138546万元,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否则,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投标人填写)

2. 我方保证在407日内(或于 / 年 / 月 / 日前)完成工程竣工验收(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投标人须知第40条的规定,一旦出现该条列举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我司将放弃本工程投标并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按规定完成招标文件约定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内容,质量达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规定的标准。

7. 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撤换上述人员前,必须征得贵方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8. 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通过“平安卡”培训,并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手续。

9.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主要施工机械表》中的机械设备按时进场。

10. 如果本工程不要求编制技术标书的,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完成本工程实施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并得到贵方的认可。



11. 为确保施工安全，我方保证在签定施工合同5日后，提交施工作业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管线防护措施，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

12. 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的有关规定计量和计价并保证接受贵方要求完成变更的工程内容。

13. 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清洁及现场垃圾清运等工作、工程收尾阶段的未完工作（含清洁及垃圾清运等）和缺陷修复、保修阶段的属于我方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在接到相关指令或通知之日起在指令或通知要求的时间内派人执行，否则我方同意发包人有权直接委托他人执行，相关费用从工程结算款、质量保修金内扣除或向我方索赔，并不对费用提出任何异议。

14.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施工的无条件退场、清出预选承包商名录、记录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我市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等处理，涉嫌犯罪的，接受公安机关的查处。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不会出现虚假恶意投诉或利用投诉进行不正当竞争，否则，我方愿意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贵方列入招标投标投诉“黑名单”。

15. 我方承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时间内，若被区工务署处以停标处理并且未过停标期限的，我方均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16. 我方承诺，贵方在澄清过程中及签订合同后均有权对我方不平衡报价进行调整。

17.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6 年 5 月 20 日

施工投标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 I 标段 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并愿以投标总报价 4386.138546 万元,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否则,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投标人填写)

2. 我方保证在 407 日内(或于 / 年 / 月 / 日前)完成工程竣工验收(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投标人须知第40条的规定,一旦出现该条列举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我司将放弃本工程投标并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按规定完成招标文件约定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内容,质量达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规定的标准。

7. 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撤换上述人员前,必须征得贵方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8. 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通过“平安卡”培训,并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手续。

9.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主要施工机械表》中的机械设备按时进场。

10. 如果本工程不要求编制技术标书的,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完成本工程实施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并得到贵方的认可。

11. 为确保施工安全，我方保证在签定施工合同5日后，提交施工作业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管线防护措施，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

12. 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的有关规定计量和计价并保证接受贵方要求完成变更的工程内容。

13. 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清洁及现场垃圾清运等工作、工程收尾阶段的未完工作（含清洁及垃圾清运等）和缺陷修复、保修阶段的属于我方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在接到相关指令或通知之日起在指令或通知要求的时间内派人执行，否则我方同意发包人有权直接委托他人执行，相关费用从工程结算款、质量保修金内扣除或向我方索赔，并不对费用提出任何异议。

14.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施工的无条件退场、清出预选承包商名录、记录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我市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等处理，涉嫌犯罪的，接受公安机关的查处。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不会出现虚假恶意投诉或利用投诉进行不正当竞争，否则，我方愿意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贵方列入招标投标投诉“黑名单”。

15. 我方承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时间内，若被区工务署处以停标处理并且未过停标期限的，我方均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16. 我方承诺，贵方在澄清过程中及签订合同后均有权对我方不平衡报价进行调整。

17.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2026 年__5__月__20__日

附件6 廉洁投标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担保；

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任何项目的投标；

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中嘉建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26年5月19日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方案

一、编制目的

为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11号）、省人社厅 省住建厅等六部门《关于开展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的通知》（粤人社明电〔2016〕54号）、深圳市住建局关于印发《全面治理工程建设领域拖欠劳务工工资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建市场〔2016〕34号）、深圳市住建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工资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等文件的要求实行劳务用工实名制、工资分账管理制度及上述文件规定的其他制度。规范本项目农民工用工、考勤、工资核算、发放流程，杜绝拖欠农民工工资，保障务工人员合法权益，维护项目稳定、履约信誉及创优文明工地创建，特编制本专项保障方案。

二、编制依据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若干问题的意见》

《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

《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十部委关于印发〈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广东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分账管理规定》

《深圳市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专用条款以及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建筑施工现场实名制、工资专户、总包代发、保证金相关管理规定

三、组织机构及职责

1、工资支付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项目经理

副组长：精装工程师、商务负责人

成员：安全员、劳资专管员、各工长、分包班组长

2、岗位职责

项目经理：第一责任人，统筹工资支付、资金保障、纠纷处置。

劳资专管员：专人负责实名制登记、考勤、工资台账、专户申报、按月造表发放。

商务财务：保障工程款优先列支工资，负责专户资金划转、银行代发对接。

各专业工长：管控班组人员进出，报送出勤、人员变动。

班组负责人：如实报送务工人员信息、出勤，不得虚报、瞒报，不得拖欠下属工人工资。

四、用工实名制管理

所有进场木工、泥工、油漆、水电、安装、景观等农民工 100% 实名制登记，录入人脸闸机实名制系统。

进场必须核验身份证、实名制录入、安全教育、技术交底，未备案人员严禁进场施工。

建立农民工个人档案：身份证复印件、联系方式、工种、进场时间、劳动合同、工资标准。

实行每日人脸考勤，按月统计出勤，考勤记录作为工资唯一核算依据，杜绝口头记工。

人员离场必须办理退场登记，更新台账，防止冒领工资。

五、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

按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实行专款专用、分账管理，工程款与工资资金隔离。

帐户	名称	备注	资金所占比重
帐户一	劳务工人工资专用帐户	专款专用，专人监管	项目总资金的 25%

建设单位拨付工程款时，按规定比例优先拨付工资专户，确保工资资金足额留存。

工资专户资金仅用于发放农民工工资，不得挪作材料款、租赁费、其他开支。

专人管理专户台账，每月核对资金收支、发放明细，留存银行流水备查。

六、劳动合同签订管理

所有务工人员进场 3 日内全部签订简易劳动合同，明确：工种、日/月工资标准、支付时间、结算方式。

劳动合同统一存档，一人一档，报监理、建设单位备查。

严禁无合同用工、口头约定用工，杜绝私招乱雇。

七、工资核算与按月支付流程

1、支付原则

坚持按月足额、直发本人、银行代发、不拖欠、不跨年，每月固定日期发放上月工资。

2、流程步骤

每月月底劳资员导出实名制考勤记录；

班组核对出勤、签字确认；

按合同约定工资标准编制农民工工资表（姓名、身份证、出勤、应发、代扣、实发）；

工资表公示 3 天，接受工人核对异议；

公示无异议后，报送监理、建设单位备案；

从工资专户划转资金，银行代发至个人银行卡；

留存工资发放流水、签字台账、考勤记录归档。

3、工资标准管控

所有工种工资标准提前备案，不得随意降薪、克扣；加班按法定标准核算加班费。

八、工资保证金制度

按政策足额缴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作为应急兜底保障。

出现资金临时周转困难时，按程序启用保证金垫付工资。

项目竣工验收、工资全部结清后，按规定申请退还保证金。

九、分包及班组工资管控

严禁分包、包工头截留、克扣、转嫁工资。

实行总包统一代发，工资直接发放到农民工本人，不经过包工头转手。

分包单位必须按月报送人员考勤、工资表，纳入项目部统一管理。

对恶意拖欠工人工资的班组，立即清退出场、扣除履约保证金，并上报主管部门。

十、资金保障措施

每月工程款到账后，优先预留工资额度，优先保障工资支付。

提前做好资金计划，精装修高峰期、春节前后提前备足工资资金。

严禁以材料未到、进度滞后、结算未完成等理由拖欠工资。

项目设立工资应急备用金，应对突发劳资纠纷、临时垫付。

十一、维权公示与投诉通道

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置农民工工资维权公示牌，公示：

项目名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劳资负责人电话

每月工资发放日期

行业主管投诉电话、现场投诉地点

设立劳资接待室，专人受理工资异议、投诉，24 小时响应。

耐心协调劳资矛盾，做到小事现场化解、大事及时上报，杜绝群体性上访。

十二、考勤及工资台账档案管理

建立全套台账：

农民工实名制花名册

每日考勤记录

劳动合同台账

每月工资表

银行代发流水

人员进出场登记

所有资料按月归档，保存至项目竣工及质保期满，随时迎接主管部门检查。

十三、节假日及节点工资保障

春节、中秋等节前提前足额发放工资，确保工人足额返乡。

2027 年 3 月 30 日预验收节点、竣工节点，提前统筹工资资金，不因赶工拖欠薪资。

停工、待工期间按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发放生活费。

十四、违规处罚措施

未实名制擅自用工：对班组罚款并限期整改。

虚报出勤、冒领工资：严肃追责，清退相关人员。

班组恶意拖欠工人工资：扣除工程款、清退出场，纳入黑名单。

管理人员履职不到位、台账缺失：内部绩效考核扣分、追责处理。

十五、应急预案

发生工资纠纷、工人聚集上访苗头，立即启动应急小组，第一时间现场安抚、核对考勤工资。

资金临时短缺时，项目部先行垫付或启用工资保证金。

协调建设、监理、属地主管部门联动处置，杜绝舆情及群体性事件。